

電信市場

在過去的三年中，中國內地的電信行業經歷了快速的增長。根據信息產業部提供的資料，固定電話用戶從一九九七年底的約7,030萬戶增長至一九九九年底的約1.088億戶。在同期內，蜂窩移動通信用戶從1,370萬戶增長至4,320萬戶。下表所列為截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國內地人口和電信行業有關的部份資料：

	截至12月31日			年複合增長率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1997-1999年
人口（百萬）	1,236	1,248	1,259	0.9%
固網電話用戶（百萬）	70.3	87.4	108.8	24.4%
固網電話普及率	5.7%	7.0%	8.6%	—
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百萬）	13.7	25.0	43.2	77.9%
蜂窩移動通信普及率	1.1%	2.0%	3.4%	—

資料來源：一九九八年中國統計年鑒，一九九九年中國統計年鑒，二零零零年中國統計概要和信息產業部。

電話普及率是指每100人中的用戶數，普及率反映了在某一服務地區用戶數佔人口總數的比率。

中國內地目前的電話普及率與其他國家相比仍然相對較低。因此，本公司認為，鑒於中國內地經濟增長迅速，電信市場存在持續增長的巨大潛力。下表所列為中國內地與其他一些國家和地區之間行業和經濟數據的比較。

國家／地區	蜂窩移動 通信普及率	蜂窩移動通 信用戶總數	固定電話 普及率	人均國內 生產總值
	1999年 (%)	1999年 (千)	1999年 (%)	1999年 (美元)
印度	0.2	1,584	2.5	474
巴基斯坦	0.4	476	2.2	454
中國內地	3.4	43,238	8.6	778
菲律賓	3.6	2,724	3.8	996
泰國	4.2	2,585	8.5	2,090
巴西	8.7	14,593	14.9	3,395
阿根廷	12.1	4,429	20.1	7,751
土耳其	12.5	8,044	28.0	3,053
馬來西亞	12.9	2,919	19.5	3,817
智利	14.8	2,224	20.7	4,593
美國	31.1	84,716	68.4	33,944
英國	40.5	23,944	62.2	24,784
新加坡	41.7	1,343	58.4	27,559
日本	46.6	59,000	49.3	34,445
韓國	51.5	24,135	45.8	8,420
香港	55.0	3,782	56.4	21,659

資料來源：Prodata 和經濟學家情報機構（The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信息產業部（中國內地）。

移動通信業是中國內地電信行業中發展最快的行業之一。根據信息產業部提供的數據，中國內地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的數量從一九九七年底的約1,370萬戶增長至一九九九年底的約4,320萬戶，年複合增長率為77.9%；而在同期內，固定電話用戶數量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4.4%。信息產業部和中國移動集團最近提供的數據表明，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的數量已達到6,310萬戶左右。目前，中國蜂窩移動通信用戶數已位居世界第三，僅次於美國和日本。目前在中國內地大部份城市均能獲得移動通信服務。雖然近年來用戶數量增長迅速，但中國內地移動通信的普及率與其他亞洲市場和國際市場相比，仍然相對較低。

下表所列為中國內地主要移動通信服務供應商截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移動通信用戶數量的部份資料：

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百萬）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中國移動集團				
本集團	3.4	6.5	15.6	21.6
中國移動集團的其他子公司	9.8	17.1	22.4	30.3
總計	13.2	23.6	38.0	51.9
聯通	0.5	1.4	5.2	11.1
總計	13.7	25.0	43.2	63.1

資料來源：信息產業部及中國移動集團。

行業結構

行業重組

一九九三年之前，中國內地所有公共電信網絡和服務均由信息產業部通過原中國郵電電信總局以及各省郵電管理局及各市、縣郵電局進行控制和營運。二零零零年上半年，中國政府基本完成對電信行業的重組。政府的監管職能與其對國有企業的業務管理職能相分離是本次重組的主要目標之一。因此，信息產業部不再擁有對本公司的間接控制權益，也不再控制電信營運，但繼續承擔行業監管職能，提供行業政策指導並監管所有中國內地電信服務供應商。

作為重組的一部份，原先由信息產業部控制的電信營運按業務類別劃分為四大部份：固定電話，移動通信，無線尋呼和衛星通信服務。

中國移動集團於一九九九年七月成立，作為一家國有公司，持有並營運上述劃分所產生的全國移動通信網絡。中國電信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成立，作為一家國有公司，持有並營運上述劃分所產生的全國固定電話和數據通信網絡。

信息產業部最近確認，信息產業部將在其監管職能範圍內繼續履行其在一九九九年給予本公司的關於全力支持本公司現有營運和將來發展的承諾。

行業參與者

鼓勵電信行業進行有序競爭是中國政府的一項政策。行業重組之後，出現了一系列新的行業參與者，其中包括在原先由信息產業部控制的電信營運的基礎上重組建立的實體。

固定電話。 根據一九九九年進行的電信行業重組，設立了中國電信集團以負責營運全國的固定電話網絡，並提供固定電話和數據通信服務。此外，中國聯通也提供固定電話服務。

移動通信。 目前，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六省提供移動通信服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中國移動集團則在本集團目前沒有業務營運的省、市和自治區內提供移動通信服務。此外，中國聯通也在中國大部份省、市和自治區內提供移動通信服務。

互聯網協議電話和數據通信。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與利用公共電話交換網提供的傳統電話服務相比，擁有相當大的價格優勢。互聯網協議指互聯網使用的協議，它使互聯網實現多個網絡間的通信。一九九九年，中國電信集團、中國網通集團、中國聯通和吉通通信有限公司開始提供互聯網協議電話語音服務。二零零零年五月，本集團和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國移動集團開始向蜂窩移動通信用戶提供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中國電信集團、中國移動集團（包括本集團）、中國聯通、中國網通集團和吉通通信有限公司是中國內地五家主要的數據通信服務供應商。

其他通信服務。 中國內地有1,500多家無線尋呼服務供應商，中國聯通是其中最大的一家。

中國電信集團目前還在某些城市營運一種以個人接入系統技術為基礎的電話服務。這一技術採用小規模低速無線接入應用技術，一般用作城市固定電話網絡的補充和延伸。

中國衛星通信集團接管了原先由信息產業部控制的衛星營運，已成為中國內地最大的一家衛星通信服務供應商。

下表所列為目前中國內地電信行業主要參與者的某些資料：

參與者	服務範圍
中國移動集團(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移動通信服務 • 無線數據通信服務 • 互聯網接入服務 •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中國電信集團(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電話 • 數據通信服務 • 互聯網接入服務 •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中國聯通(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移動通信服務 • 數據通信服務 • 無線尋呼(1) • 固定電話 • 互聯網接入服務 •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中國衛星通信集團(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衛星通信
吉通通信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據通信服務 • 互聯網接入服務 •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中國網通集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據通信服務 • 互聯網接入服務 • 互聯網協議電話服務

(1) 在原先由信息產業部控制的電信營運的基礎上進行重組後產生。

(2) 包括本集團。本公司大約75%的股權由中國移動集團間接擁有，大約25%的股權由公眾投資者擁有。

(3) 包括中國聯通的上市子公司，其77.5%的股權由中國聯通間接擁有，22.5%的股權由公眾投資者擁有（根據可公開獲取的資料）。

行業發展趨勢

本公司認為，中國內地電信行業未來的發展將受一系列重要趨勢的推動，其中包括：

持續的強勁增長

本公司認為，中國內地經濟的持續發展預計將增加對通信服務的需求，因此電信行業將繼續保持強勁增長勢頭。一九九九年底中國蜂窩移動通信的普及率僅為3.4%。這一相對較低的普及率水平表

明，中國的移動通信行業存在巨大的增長潛力。本公司董事預計，隨著無線網絡質量的提高、無線服務成本的下降以及對通信服務的移動性需求的上升，無線語音服務的受歡迎程度將不斷上升。根據目前的增長率水平，本公司董事認為，運用移動手機獲取互聯網內容和數據將進一步推動行業未來的發展，未來無線通信服務普及率也將超過固定電話普及率。

對無線數據服務的需求不斷增長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了基本的語音通信外，對無線數據服務的需求將長期推動行業發展。新的無線通信技術（例如通用分組交換無線通信服務(GPRS)技術和第三代技術）的採用將提高利用移動手機及其他無線終端設備，通過互聯網獲取內容和數據並進行電子交易的能力。這些新技術的採用將使蜂窩移動通信用戶能夠進行包括語音，圖像和數據在內的多媒體通信。

監管環境將更為公開和透明，競爭環境將更為有序

本公司董事認為，一個公開而透明的監管環境對於中國內地電信業的健康發展至關重要。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近日完成的行業重組將加強監管的透明度，鼓勵企業的獨立經營管理和有序競爭，由此促進行業的持續發展。中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國內電信市場預計將向外部競爭者開放，這將進一步推動形成一個更為公開而透明的監管環境。

收購重組

在上述收購的籌備過程中，各目標公司已對其業務進行了重組，部份目標公司已更新或達成若干營運協議，其中包括：

- 有關互聯收入和成本的協議；
- 有關傳輸電路租賃的協議；
- 有關收費、市場營銷服務以及設備修理和代維的協議；及
- 有關物業租賃的新租賃協議；

此外，收購重組將導致發生一系列事件，其中部份將可能對各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這些事件包括：

- 入網費和部份附加費收入之稅收待遇的變更；及
- 部份固定資產的重新估值。

各目標公司的營運

各目標公司均是各自所在省、市和自治區佔主導地位的移動通信服務供應商。各目標公司主要採用GSM技術提供移動通信服務，其網絡覆蓋其所在之省、市和自治區的全部市、縣和大部份主要道路和高速公路。各目標公司還是各自所在服務區域主要的互聯網協議通信服務和無線數據服務供應商。

下表所列為相關期間北京、上海、天津、河北、遼寧、山東和廣西的某些人口和行業數據。

	於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人口 (千人) (1)			
北京	12,400	12,460	12,570
上海	14,570	14,640	14,740
天津	9,530	9,570	9,590
河北	65,250	65,690	66,140
遼寧	41,380	41,570	41,710
山東	87,850	88,380	88,830
廣西	46,330	46,750	47,130

	於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人均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元）(1)			
北京	16,735	18,482	19,803
上海	25,750	28,253	30,805
天津	13,796	14,808	15,932
河北	6,079	6,525	6,913
遼寧	8,525	9,333	9,958
山東	7,590	8,120	8,648
廣西	4,356	4,076	4,264
蜂窩移動通信普及率 (%) (2) (3)			
北京	5.5	9.5	14.9
上海	4.9	8.1	12.8
天津	2.9	5.1	8.7
河北	0.7	1.4	2.2
遼寧	1.6	3.2	6.1
山東	0.9	1.7	2.8
廣西	0.7	1.1	1.6
固定電話普及率 (%) (4)			
北京	20.2	25.1	29.9
上海	26.0	29.5	32.9
天津	14.2	17.3	21.3
河北	5.0	6.1	7.4
遼寧	9.5	11.5	13.9
山東	4.7	6.0	7.9
廣西	3.0	3.6	4.5

(1) 資料來源：一九九八年中國統計年鑒、一九九九年中國統計年鑒和二零零零年中國統計概要。

(2) 根據本公司估計的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總數（包括其他運營商的用戶）計算。

(3)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北京、上海、天津、河北、遼寧、山東和廣西的蜂窩移動通信普及率分別為19.7%、17.4%、10.2%、3.7%、8.9%、4.1%和2.6%。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蜂窩移動普及率乃一項建立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口數據（發表於二零零零年中國統計概要）基礎上的估測，同時還假設相關各省、市或自治區二零零零年度的人口增長率與一九九九年的水平相同。

(4) 資料來源：信息產業部。

北京、上海和天津是由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理的直轄市，也屬中國經濟最為發達的城市行列，其人均收入遠遠高於其他省區。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和天津移動從二十世紀八十年代末開始提供移動通信服務。

用戶和使用量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各目標公司的蜂窩移動電話用戶總數約為1,540萬戶。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目標公司在其營運的七省、直轄市和自治區內所佔的加權平均市場份額約為80%。

下表所列為各目標公司相關期間的用戶總數（包括預付卡服務用戶）的部份歷史資料：

用戶數量及相關資料

	於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6月30日 或截至該日止之六個月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用戶數 (千戶)				
北京	613	1,007	1,565	1,994
上海	648	1,008	1,506	2,028
天津	249	430	721	824
河北	448	865	1,367	2,021
遼寧	677	1,290	2,122	2,818
山東	751	1,364	2,094	2,790
廣西	312	507	747	1,169
總計	3,699	6,471	10,121	13,643*
平均離網率(%) (1)				
北京	3.3	8.5	8.9	4.9
上海(2)	7.3	7.9	11.0	2.5
天津(2)	3.0	5.8	12.0	12.5
河北	12.7	12.9	11.5	5.3
遼寧	3.4	2.5	5.8	8.8
山東	2.8	3.0	3.7	7.6
廣西	3.0	6.6	7.2	3.4
市場份額(%) (3)				
北京	90.4	85.1	83.8	80.0
上海	90.4	85.1	79.9	78.8
天津	90.9	88.7	86.8	83.7
河北	98.3	96.5	93.7	83.3
遼寧	100.0	97.7	82.8	75.4
山東	94.7	90.9	84.1	77.3
廣西	99.4	99.0	98.5	95.5
通話時長 (十億分鐘)				
北京	2.4	4.2	6.0	4.0
上海	2.9	4.1	5.3	3.3
天津	1.1	1.5	2.0	1.4
河北	1.7	2.7	4.5	2.8
遼寧	2.7	4.4	6.1	4.1
山東	2.0	4.6	6.6	4.4
廣西	1.2	2.0	2.8	1.7

	於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2000年6月30日 或截至該日止之六個月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平均每月每用戶的使用分鐘數(4)				
北京	446	435	398	376
上海	492	416	370	312
天津	469	376	304	299
河北	408	343	319	289
遼寧	425	369	311	284
山東	309	361	316	306
廣西	424	410	382	300
平均每月每用戶的收入（人民幣元）(5)				
北京	536	448	369	310
上海	358	270	295	263
天津	326	287	249	207
河北	353	311	264	214
遼寧	407	298	232	175
山東	336	268	231	201
廣西	341	258	253	212

*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用戶總數約為1,540萬戶。

- (1) 移動通信服務用戶離網率的計算方法為：由(A)相關期間自願與非自願離網用戶數（不包括用戶從其目標公司的某一簽約服務轉向另一簽約服務所導致的消號）除以(B)相關期間的平均用戶數（對於一九九七年和一九九八年，為年初與年末的用戶數量平均數；對於一九九九年和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為年初與各日曆月末用戶數量的平均數）。在此基礎上計算所得的離網率受到自願與非自願離網用戶數以及本公司用戶基礎強勁增長因素的影響。

離網率的上升趨勢部份是由於本公司更為嚴格的信用控制政策，包括欠款三個月以上必須提供全額撥備，以及欠款六個月以上強制結束服務。各目標公司從一九九九年底或二零零零年開始提供預付卡服務。各目標公司的部份用戶已從相關目標公司的簽約服務轉向其預付卡服務，其間並不需要用戶登記。由於無法獲得該等用戶的精確數字，在計算上述離網率的過程中，均將該等用戶當作離網用戶，儘管他們仍然是各目標公司的用戶。

- (2) 一九九九年，天津移動和上海移動的部份用戶由於應付賬款逾期六個月未付而被消號。上述非自願離網導致相關期間的離網率大規模上升。
- (3) 根據本公司估計的相關地理區域蜂窩移動通信用戶總數計算。

- (4) 平均每月每用戶的使用分鐘數按如下公式計算：(i)用相關期間的使用分鐘數總量除以該期間的平均用戶數；及(ii)將上一步得出的結果除以相關期間的月份數。
- (5) 平均每月每用戶的收入按如下公式計算：(i)用相關期間的營運收入除以該期間的平均用戶數（計算方法如上文註(1)所述）；及(ii)將上一步得出的結果除以相關期間的月份數。

各目標公司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的用戶總計使用分鐘數實現了大規模增長。但就整體而言，在過去幾年中，隨著蜂窩移動通信普及率的不斷上升，各目標公司的用戶基礎不斷擴大，其中包括較多的低使用量用戶，致使各目標公司的每用戶平均使用量和平均每用戶的收入有所下降。由於近年來中國內地移動通信服務的入網費大規模下調，移動通信用戶在各蜂窩移動通信網絡間進行轉網的成本也出現了下降。上述因素以及日益加劇的競爭使目標公司自一九九七年度以來的離網率不斷上升。

本公司認為，根據招股說明書所載之基準與假設，在不考慮無法預見事件的情況下，各目標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底的用戶總數將約為1,730萬戶。上述用戶增長預測必須建立在一系列的假設之上，這些假設雖然包含眾多具體內容且本公司認為其具有合理性，但該等假設受制於業務、經濟和競爭等方面的不明朗因素及突發事件，許多是本公司無法控制的。上述用戶預測可能會與該等公司的實際用戶數量有所不同，且這種差異可能會相當大。

簽約用戶

下表所列為相關期間各目標公司蜂窩移動電話簽約用戶總數：

	於各年度12月31日			於2000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
簽約用戶數（千戶）				
北京	613	1,007	1,565	1,802
上海	648	1,008	1,506	1,723
天津	249	430	721	784
河北	448	865	1,367	1,732
遼寧	677	1,290	2,122	2,493
山東	751	1,364	2,094	2,596
廣西	312	507	747	1,150
總計	3,699	6,471	10,121	12,280

預付卡業務

各目標公司從一九九九年下半年開始推出預付卡業務，其服務範圍和性質、資費水平和增值能力以及結算方式與本集團的預付卡服務相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目標公司預付卡用戶的總

數約為140萬戶，約佔截至上述日期之各目標公司用戶總數的10.0%。下表所列為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目標公司預付卡用戶總數。

	於2000年6月30日							總計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預付卡用戶數 (千戶)	192	305	40	289	325	194	19	1,363
佔總用戶數的百分比(%)	9.6	15.0	4.9	14.3	11.5	7.0	1.6	10.0

資費

各目標公司提供之通信服務的資費結構與本集團的資費結構基本相同。本集團和各目標公司必須遵守相同的資費監管框架。

下表所列為各目標公司完整服務組合之現行基本資費水平的部份資料。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人民幣元)						
簽約用戶							
入網費(1)	500	500	500	500	500	100	500
月租費(2)	50	50	50	50	50	50	50
基本通話費(2) (每分鐘)	0.40	0.40	0.40	0.40	0.40	0.40	0.40
國內漫遊費 (每分鐘)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預付卡用戶							
基本通話費 (每分鐘)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0.60
國內漫遊費 (每分鐘)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 (1) 各目標公司提供各種不同的服務組合，各項組合有不同的入網費率。在相關省份的不同地區內，各目標公司可能隨時提供促銷入網費率，而促銷費率可能大大低於上表所列的上限水平。
- (2) 各目標公司同時還提供某些特殊的服務組合，特別是僅提供本地接入服務的TACS網絡服務組合，這一服務組合的月租費和基本通話費低於上述水平。

此外，各目標公司在適當情況下還收取長途話費。

在過去的三年中，隨著相關區域內移動通信業務的發展以及相關期間入網費指導價格的下調，各目標公司分別大幅度調低了入網費資費水平。但本公司董事認為，雖然入網費的下調會在短期內使收入減少，但這種降價有助於拓展各目標公司的用戶基礎，增加用戶總通話時長，從而從長遠來看實現收入增長。入網費在各目標公司收入來源中的重要程度已逐漸降低。本公司董事預計其重要程度還將進一步降低。

各目標公司不對其提供的預付卡服務收取入網費和月租費。

為了開發其WAP服務，上述公司同時還計劃就其提供的WAP服務按每分鐘人民幣0.15元收取優惠通話費（每月通話時長少於500分鐘者，每月支付的通話費不超過人民幣30元）。這一優惠通話費率將從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至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日止。

互聯

和本集團現有通信網絡一樣，各目標公司的通信網絡均與中國電信集團的公共固定電話網絡互聯。各目標公司已與營運本地區固定電話網絡的中國電信集團相關子公司達成了互聯協議。該等協議的經濟條款（其中包括互聯收入分成和結算）與本公司現有子公司的類似協議條款基本相同。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五日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了一項省際互聯與漫遊協議，適用於本公司現有的六家營運子公司。本公司已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了一項補充協議。該項協議規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的互聯協定同樣適用於各目標公司。但是，該項協定須待本次收購事項完成且獲得香港監管機構及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情況請參閱「董事長致函 — 關連交易 — 互聯安排」一節。

漫遊

各目標公司向其用戶提供漫遊服務。各目標公司的GSM網絡和TACS網絡均在整個中國內地提供漫遊服務。此外，各目標公司的GSM網絡在世界各地56個國家和地區提供漫遊服務。為使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集團就國內和國際漫遊達成的現有漫遊安排在本公司收購各目標公司後同樣適用於各目標公司，本公司已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了一項補充協議。但是，該項協議須待本次收購完成且獲得香港監管機構及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情況請參閱「董事長致函 — 關連交易 — 漫遊安排」一節。

增值服務和新業務

各目標公司向其用戶提供一系列可供選擇的增值服務以及以新技術為基礎的新業務（與本公司各營運子公司提供的服務基本相同）。上述服務包括無線數據、IP電話和「172」ISP服務。

用戶服務、計費和信用控制

各目標公司的用戶售後支援服務中心在各自的服務區域內提供24小時的熱線服務，包括向用戶提供計費和服務信息，同時聽取用戶關於網絡問題的意見。

各目標公司並不要求用戶在啟動本地移動通信服務之前交納任何押金。各目標公司已實施用戶登記程式，例如對個人用戶進行身份核對和對公司用戶進行背景核查，以協助信用控制。目前在各地理區域均有自動轉賬服務。賬戶每月結算一次，並對每個在每月到期日不支付話費的用戶收取滯納費。

服務網點和市場營銷

分銷渠道。 各目標公司通過分佈廣泛的授權經銷商以及自有營業網點提供移動通信服務。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目標公司共有8,495家授權經銷商，並擁有和營運970家營業網點。有關資料如下表所列：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授權經銷商	363	857	148	1,293	871	4,574	389
擁有並營運的營業網點	5	35	12	233	70	270	345
總計	368	892	160	1,526	941	4,844	734

授權經銷商按照各目標公司釐定的價格，代表各目標公司進行移動通信服務的市場營銷及銷售。在進行上述銷售時，經銷商應向各目標公司交納所有有關的入網費及其它入網後應支付的各種費用。作為回報，各目標公司按每個新增簽約用戶向經銷商支付人民幣150元至300元的費用，以及每張已售出之預付卡的佣金。

品牌名稱。 各目標公司使用（中國移動通信）這一品牌名稱對其服務進行市場營銷，而這一品牌名稱也是中國移動集團在整個中國內地使用的營銷名稱。本公司已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一項許可協議，允許本公司在目前由本集團營運的市場內使用（中國移動通信）這一標誌。本公司已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一項補充協議。根據該項協議，在本次收購完成且獲得香港監管機構及獨立股東批准後，上述許可協議的安排將適用於各目標公司。有關情況請參閱「董事長致函 — 關連交易 — 商標使用許可」一節。

蜂高移動通信網絡

下表所列為各目標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GSM和TACS網絡的部份資料：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總計
用戶數量 (千戶)								
GSM網絡	1,979	1,886	791	1,712	2,713	2,380	813	12,273
TACS網絡	15	142	33	309	105	410	356	1,370
總計	1,994	2,028	824	2,021	2,818	2,790	1,169	13,643
話音信道 (千戶)								
GSM網絡	79	69	41	96	202	134	47	668
TACS網絡	3	11	3	11	6	21	10	65
總計	82	80	44	107	208	155	57	733
移動交換中心								
GSM網絡	15	21	9	40	51	44	11	191
TACS網絡	1	7	2	11	14	15	10	60
總計	16	28	11	51	65	59	21	251
基站控制器 (1)								
GSM網絡	88	84	27	69	111	36	18	433

附錄二**目標公司的補充資料**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總計
基站								
GSM網絡	1,255	830	495	1,598	3,012	2,814	1,120	11,124
TACS網絡	67	311	66	492	212	585	487	2,220
總計	<u>1,322</u>	<u>1,141</u>	<u>561</u>	<u>2,090</u>	<u>3,224</u>	<u>3,399</u>	<u>1,607</u>	<u>13,344</u>

(1) 在TACS系統中，基站直接與移動交換中心連接。因此，TACS網絡並不使用任何基站控制器。

和本公司現有子公司一樣，各目標公司也在安排其TACS網絡用戶向GSM網絡轉網的工作。

各目標公司TACS網絡主要使用愛立信和摩托羅拉公司提供的設備，而GSM網絡主要使用摩托羅拉、諾基亞、西門子、阿爾卡特和愛立信等公司提供的設備。

資本支出

本公司預計，待本次收購完成後，各目標公司從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底所需的資本支出約人民幣497億元。該等支出將用於各目標公司發展、優化和擴大其各自GSM網絡，以及開發和試營運新技術的服務。

下表列出有關期間內各目標公司計劃的資本支出需求總額。未來實際資本支出可能會與下列數據有所不同。

	(人民幣十億元)	(美元十億元)
2000年	<u>14.8</u>	<u>1.8</u>
2001年	16.7	2.0
2002年	18.2	2.2
總計	<u>49.7</u>	<u>6.0</u>

頻譜

各目標公司已獲得信息產業部的批准，可以使用900兆赫頻段中24兆赫頻譜，營運其蜂窩移動通信網絡。

各目標公司已獲得信息產業部的批准，可以使用1800兆赫頻段中的10兆赫頻譜。各目標公司已利用這一頻譜引入與GSM網絡兼容的1800兆赫數字蜂窩移動通信系統，以在蜂窩移動通信用戶密度較高的特定地區增加基站，從而拓展GSM網絡的容量。

傳輸基礎設施

各目標公司從營運各自地區固定電話網絡的中國電信集團子公司處租賃省內和本地傳輸電路，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制定的資費減去各目標公司有權享受的折扣向它們支付租金。

本公司已就省際傳輸電路事宜與中國移動集團達成了一項補充協議，該協議規定本公司和中國移動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五月達成的協議將在本次收購完成且獲得香港監管機構及獨立股東批准後適用於各目標公司。有關情況請參閱「董事長致函 — 關連交易 — 省際傳輸電路租賃費分攤」一節。

競爭

在各目標公司營運的省、市和自治區內，中國聯通直接或通過其子公司進行營運。中國政府已允許中國聯通以低於政府指導費率10%的範圍設定其移動服務資費（在本集團提供僅能通過模擬網絡進行本地接入之服務組合（該服務組合的資費低於本集團通過GSM網絡提供之服務的標準資費）的地區，可低於政府指導費率20%）。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在各自所在的地區內分別佔有約80.0%、78.8%、83.7%、83.3%、75.4%、77.3%和95.5%的市場份額。目前，各目標公司正面臨來自中國聯通日益加劇的競爭。中國聯通的新增用戶總數在部份該等地區的新增用戶總數中佔有相當大的比例。但是，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上述地理區域的蜂窩移動通信普及率相對較低，上述市場的移動通信服務還存在巨大的增長潛力。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與其競爭對手相比，各目標公司享有強大的競爭優勢，該等競爭優勢體現在其蜂窩移動通信網絡的質量、資金來源、管理層及僱員的經驗和素質、受到普遍認可的品牌名稱和標誌、廣泛的分銷網絡及注重客戶服務和全方位的增值業務。

員工

下表所列為各目標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員工資料：

	北京	上海	天津	河北	遼寧	山東	廣西
管理人員	392	278	265	506	549	789	221
工程技術人員	437	643	334	700	1,569	1,023	539
銷售和市場營銷人員	398	1,277	417	1,816	1,066	1,898	585
財務和會計人員	77	42	56	76	139	275	104
其他人員	256	140	140	364	117	238	351
總計	<u>1,560</u>	<u>2,380</u>	<u>1,212</u>	<u>3,462</u>	<u>3,440</u>	<u>4,223</u>	<u>1,800</u>

物業

各目標公司擁有一些樓宇和物業，用作辦公室、行政管理中心、營業網點、基站及其它技術設施以及其他配套建築。卓德測計師行（一家獨立的估值師）已對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各目標公司在上述物業中享有的權益進行估值，估值結果為約人民幣46.8億元（約合44.07億港元）。各目標公司還租賃了總計約9,666項物業，用作辦公室、行政管理中心、營業網點及技術設施。此外，各目標公司還從中國移動集團其他子公司租賃或以其他方式獲得了多項物業的使用權，用作基站站址和放置交換設備。

法律訴訟

各目標公司均未涉及或面臨任何與索賠有關、且本次收購完成後可能對本公司總體的財務狀況和營運業績產生實質性負面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以下是本公司的獨立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以轉載於本通函內的報告全文。正如附錄九中「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會計師報告的副本是可供查閱的。



香港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敬啟者：

以下所載是本會計師就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移動」）、上海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移動」）、天津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河北移動」）、遼寧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遼寧移動」）、山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廣西移動」）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便收錄於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刊發的股東通函（「通函」）內。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的主要業務是分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內提供蜂窩移動電話及相關服務，以「中國移動通信」的名稱（即國營企業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集團」）所持有的註冊商標名稱）提供服務。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零零年八月四日、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零零年八月七日、二零零零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下文所指的「目標集團」即是指用以持有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而成立的公司，或指在此等公司註冊成立前，最終由貴公司所收購的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

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原先由中國移動集團所經營並管轄。中國移動集團是按照中國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二月批准對中國的電信行業進行重組，而於一九九九年七月成立的一家國營企業，以持有全中國的移動通信資產及經營全國性的移動電話網絡。在重組前，目標集團於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全址通信系統（「TACS」）及全球移動通信系統（「GSM」）蜂窩網絡分別是由北京電信局、上海郵政電信局、天津郵政電信局、河北郵政電信局、遼寧郵政電信局、山東郵政電信局及廣西郵政電信局（「相關郵政電信局」）直接擁有及經營，並最終由中國信息產業部（「信息產業部」）所控制。

在收購前，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的股權已分別轉讓予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北京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北京移動BVI」）、上海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上海移動BVI」）、天津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天津移動BVI」）、河北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河北移動BVI」）、遼寧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遼寧移動BVI」）、山東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山東移動BVI」）及廣西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廣西移動BVI」）。

根據收購協議（詳見通函內所載「董事長致函」中「收購」一節），貴公司將收購北京移動BVI、上海移動BVI、天津移動BVI、河北移動BVI、遼寧移動BVI、山東移動BVI及廣西移動BVI的全部股本。收購完成後，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均將成為外商獨資企業。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編製任何財務報表。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及指引，審核了現組成目標集團的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吾等並無審核目標集團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任何期間的財務報表。

吾等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招股說明書及申報會計師》，按下文第1節所載的基準編製此報告。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編製下文第1至8節所載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淨值概要（「概要」）。概要是指根據現組成目標集團的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蜂窩移動電話業務經審計的財務報表，經作出適當的調整，並以下文第1節所載的基準為依據而編製。貴公司的董事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的概要。在編

製該等概要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背離適用會計準則的原因。

吾等的責任是對概要作出獨立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及根據下文第1節所載的編製基準，並無被視為需要的調整，而下文所載的概要連同有關附註足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目標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淨值。

1 編製基準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概要是假設目標集團現行架構於整段有關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淨值概要是假設目標集團現行架構於該日已經存在而編製。除固定資產按重估值入賬（見下文主要會計政策）外，本賬項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所有目標集團內部的重大交易及結存已於編製合併賬目時予以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概要已按照下列的主要會計政策編製。這些主要會計政策均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於載入上市文件的會計師報告的披露要求。

(a) 固定資產及折舊

- (i) 固定資產是以成本或重估值減累計折舊後入賬。釐定重估值所根據的情況及基準載於第4(a)節內。
- (ii) 固定資產成本包括購買價和使該項資產達至營運狀態和地點以用於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固定資產於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包括維修保養及大修成本，一般會在其發生期間記入合併業績。在可清楚展示支出可令預期從使用固定資產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的情況出現時，該支出則可以資本化為固定資產的額外成本。
- (iii)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資產的淨出售所得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合併業績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 (iv) 以折舊成本記賬的固定資產，其賬面金額會定期作出審閱，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跌至低於賬面金額。若出現這情況，賬面金額便會減低至可收回金額。所減數額會確認為支出，記

入合併業績內。在決定可收回金額時，預期由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

在引致減值或沖銷的情況及事項不再存在時，以折舊成本記賬的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如有增加，便會撥回合併業績內。撥回的金額會先減去在沒有減值或沖銷的情況下原應確認為折舊的金額。在本報告所闡述的有關期間，並沒有任何固定資產減值或沖銷的撥回。

- (v) 折舊是按固定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及估計殘值以直線法攤銷其原值或重估值（如適用）計算。詳情如下：

	<u>折舊年限</u>	<u>殘值</u>
土地使用權	賦予使用權期限	—
建築物	8—35年	3%
通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及其他網絡設備	7年	3%
辦公室設備、家俱、裝置及其他	4—18年	3%

(b) 租賃資產

假如資產是以融資租賃購得，則該項資產的全部購入價（約為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會列為固定資產，而相應的債項在扣除財務費用後，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按照資產的租賃期或上文第2(a)節所載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者以每年等額的比率攤銷其成本。租賃付款所涉及的財務費用按租賃期在合併業績中扣除，以使每個會計期間的承擔餘額所負擔的利息比率大致相約。

(c)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入賬。成本包括建築的直接成本和在建建築及安裝期間資本化的利息支出及匯兌差額。當資產可以投入原定用途的準備工作已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固定資產賬項內。除非在建工程已經完成，並已準備投入原定的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d) 投資證券

持續持有作同一長期用途的投資是歸類為「投資證券」。投資證券是以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

(e)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手機、SIM卡及配件）是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法計算的採購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根據結算日後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銷售收入或管理層按現行市況所作的估計而決定。

當存貨售出後，由於這些存貨的賬面金額數目不大，故此會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扣減項目。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以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在發生減值或虧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需逆轉的任何存貨減值會扣減逆轉發生期間所確認的支出。在本報告所闡述的有關期間，並沒有任何存貨減值的撥回。

(f) 借貸成本

除直接用作購置或建造需要頗長時間才可以投入原定用途的資產的有關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其他借貸成本會在發生期間於合併業績內列支。

(g)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目標集團相當肯定可以獲得有關的經濟利益，並可根據下列基準準確計算時確認：

- (i) 通話費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 (ii) 月租費在提供服務的月份確認；
- (iii) 入網費在收取時確認；
- (iv) 預付費充值卡收入在提供移動電話服務時確認；
- (v) 利息收入是以時間比例按尚餘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確認；及
- (vi) 銷售手機及SIM卡的收入在貨品送交買方時確認。這項扣除銷貨成本的收入由於數額不大，故列入其他收入賬項中。

(h) 呆賬準備

呆賬準備是按應收賬款估計在結算日的可收回情況而提撥的。

(i) 外幣換算

目標集團的經營貨幣是人民幣。有關期間的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是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用作融資建設固定資產的外幣借款匯兌

差額記入有關的在建工程成本內。報告期間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資本化並不重大。其他匯兌盈虧確認在合併業績內。

(j)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收入及支出的會計與稅務處理方法之間，由所有重大時差產生而相當可能於可見未來實現的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準備。未來的遞延稅項利益只會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確認。

(k) 退休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是於實際發生時於合併業績入賬（見第3(j)節）。

(l)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是按個別租賃期以直線法計入合併業績內。

(m) 關連人士

就本概要而言，如果目標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監控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要影響，或另一方人士有權直接或間接監控目標集團或對目標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要的影響，或目標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的監控或共同的重要影響下，則被視為目標集團的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別人士或其他公司。

(n)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在沒有通知的情況下容易地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3 合併業績

以下是目標集團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合併業績概要。這個概要已按上文第1節所載的基準編製：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a)				
通話費		6,815	11,278	16,285	10,218
月租費		1,609	3,051	4,564	2,780
入網費		3,277	2,793	2,113	548
其他營運收入		1,276	1,737	3,422	2,160
營運收入總額		<u>12,977</u>	<u>18,859</u>	<u>26,384</u>	<u>15,706</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2,191	3,763	3,309	1,532
網間互聯支出		1,850	2,753	4,867	2,749
折舊		1,822	3,073	4,793	2,652
職工費用		276	415	546	326
其他營運支出	(b)	2,054	3,404	4,349	2,697
營運支出總額		<u>8,193</u>	<u>13,408</u>	<u>17,864</u>	<u>9,956</u>
營運利潤		<u>4,784</u>	<u>5,451</u>	<u>8,520</u>	<u>5,750</u>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c)	—	—	(4,508)	—
其他收入／（支出）	(d)	(86)	(115)	9	50
營業外收入／（支出）	(e)	77	68	123	52
融資成本	(f)	(123)	(181)	(638)	(396)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f)	<u>4,652</u>	<u>5,223</u>	<u>3,506</u>	<u>5,456</u>
所得稅	(g)	(316)	(640)	(824)	(1,002)
淨利潤		<u>4,336</u>	<u>4,583</u>	<u>2,682</u>	<u>4,454</u>

(a) 營運收入（營業額）

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提供蜂窩移動電話及有關服務。

營運收入主要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政府附加費及中央水利建設稅後的使用目標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的通話費、月租費及入網費。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大約是按有關收入的3.3%至3.65%計徵，而中央水利建設稅則按若干入網費及附加費收入約3%計徵。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包括選號費、增值服務費、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入訪漫遊結算收入。入訪漫遊結算收入是指由非目標集團登記用戶於漫遊時使用目標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而從中國移動集團（以往從信息產業部）收取的費用。所有與國內及國際入訪漫遊通話相關的漫遊費收入均是通過中國移動集團（以往通過信息產業部）進行結算。

(b) 其他營運支出

其他營運支出主要包括銷售及推廣費用、經營租賃費用、呆賬準備、辦公室費用、水電費、差旅費、交際應酬費、無線電頻率費、保險費、低值易耗品費用、收賬服務費用及其他開支。

(c)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i)	—	—	4,482	—
模擬網設備的註銷(ii)	—	—	26	—
	—	—	4,508	—
	=====	=====	=====	=====

模擬網是指全址通信系統，即一種在800和900兆赫頻段內的模擬移動電話傳輸的歐洲標準。

(i) 鑒於中國的電信市場開放之變化及電信技術的迅速發展，目標集團審閱模擬網及有關設備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並已根據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於一九九九年年度對模擬網設備進行減值共人民幣4,482,000,000元。

(ii) 這代表對退出營運的模擬網及有關設備的註銷金額。

(d) 其他收入／（支出）

其他收入／（支出）主要包括銷售SIM卡及手機的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SIM卡及手機收入	1,896	1,313	577	323
SIM卡及手機成本	(1,982)	(1,428)	(568)	(273)
	(86)	(115)	9	50
	=====	=====	=====	=====

(e) 營業外收入／(支出)

營業外收入／(支出) 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11	9	36	39
匯兌虧損.....	(1)	(1)	(1)	(1)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	(8)	(13)	(51)
逾期繳付賬款產生的				
滯納金收入.....	79	79	70	56
其他.....	(11)	(11)	31	9
	<u>77</u>	<u>68</u>	<u>123</u>	<u>52</u>

(f)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已扣除及(計入)：

(i)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5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利息.....	152	228	693	384
須於5年以後償還的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利息.....	28	24	25	9
其他貸款利息.....	12	46	33	9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73	140	262	108
借貸成本總額.....	<u>265</u>	<u>438</u>	<u>1,013</u>	<u>510</u>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				
借貸成本(註).....	(142)	(257)	(375)	(114)
	<u>123</u>	<u>181</u>	<u>638</u>	<u>396</u>

註：借貸成本是按下列之年利率資本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6.30%至	5.94%至	5.94%至	5.88%至
	11.70%	12.00%	11.70%	7.29%

(ii)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				
— 自置資產	1,716	2,615	3,777	2,031
— 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 . .	106	458	1,016	621
經營租賃費用				
— 物業	136	207	322	220
— 其他	76	73	73	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45	63	36
呆賬準備	469	1,021	971	434
過期庫存的準備	42	21	27	18
核數師酬金	—	—	—	—
遞延收入攤銷	—	—	—	(286)
	<u> </u>	<u> </u>	<u> </u>	<u> </u>

(g) 所得稅

合併業績內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所得稅準備	329	645	1,252	1,001
遞延稅項資產 (第4(c)節) . . .	(13)	(5)	(428)	1
	<u>316</u>	<u>640</u>	<u>824</u>	<u>1,002</u>

目標集團的業務在截至一九九七年、一九九八年和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須按33%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繳。

所得稅準備與按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以中國法定稅率33%計算的金額並不相同，原因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預計以法定稅率計算的				
中國稅金	1,535	1,724	1,158	1,801
不計稅項目				
— 入網費	(1,081)	(922)	(697)	(181)
— 附加費	(89)	(169)	(262)	(129)
— 其他	—	—	(6)	(1)
不可扣稅支出	3	8	16	3
未確認遞延稅項				
— 未確認之淨營運虧損	36	81	7	27
— 時差構成	(84)	(73)	835	(506)
— 時差逆轉	(4)	(9)	(223)	(45)
其他	—	—	(4)	33
所得稅	<u>316</u>	<u>640</u>	<u>824</u>	<u>1,002</u>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自其註冊成為外商獨資企業之日起，入網費及若干附加費將須按33%的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

(h) 董事酬金

(i) 目標集團董事的酬金介乎在下列款額範圍內的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0元至				
人民幣1,000,000元	<u>—</u>	<u>—</u>	<u>—</u>	<u>—</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ii) 袍金	<u>—</u>	<u>—</u>	<u>—</u>	<u>—</u>
(iii) 薪金、津貼及實物收益 ..	<u>—</u>	<u>—</u>	<u>—</u>	<u>—</u>
(iv) 退休福利	<u>—</u>	<u>—</u>	<u>—</u>	<u>—</u>
(v) 花紅	<u>—</u>	<u>—</u>	<u>—</u>	<u>—</u>

在各有關期間內並沒有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任何協議安排。

(i) 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i) 於有關期間內，目標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非董事）的酬金在下列款額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止6個月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人民幣0元至				
人民幣1,000,000元 . . .	5	5	5	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止6個月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ii) 薪金、津貼及實物收益 . .	—	—	—	—
(iii) 退休福利	—	—	—	—
(iv) 花紅	—	1	1	—

(j) 僱員及退休金福利

目標集團僱員參與一項由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目標集團需要按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對該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供款外，目標集團並無責任支付任何員工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根據中國法規，目標集團需要向合資格僱員及他們的直系親屬提供職工住房。為了遵照省級法規，目標集團已制定獨立的職工住房計劃。根據這類計劃，目標集團需要購買或興建職工住房，並出售或出租給合資格的僱員。在收購前，除遼寧移動外，此等住房是由相關郵政電信局直接提供的。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遼寧移動所發生的補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0元、人民幣40,000,000元、人民幣21,0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0元。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相關郵政電信局在以往發生而並沒有計入目標集團賬項內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41,000,000元、人民幣301,000,000元、人民幣170,000,000元及人民幣84,000,000元。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以往所提供的職工住房計劃已被終止。

(k)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下列為目標集團在有關期間與關連人士之交易的概要。

目標集團的業務是受到中國政府多方面的監管。得到中國國務院的授權，信息產業部直接或間接監管國內電信行業的發牌、競爭、互聯、技術及設備標準和其他各方面的事項。此外，信息產業部亦與其他中國政府部門一起監管收費政策、外商投資及無線電頻率的分配和使用收費。目標集團的收費

是特別受到不同各級政府部門的監管，包括中國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國家計委」）、信息產業部、相關郵政電信局及相關的省物價管理局。目標集團是按照信息產業部和國家計委共同制定的指導價格範圍釐定入網費，而實際收費則由目標集團在諮詢相關的省物價管理局後訂定。一般來說，目標集團的標準通話費及國內漫遊收費是由信息產業部及國家計委制訂。國際漫遊收費則是根據中國郵電電信總局（「電信總局」）或中國移動集團與其他蜂窩移動電話經營者所簽定的協議而制訂。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中國政府基本完成對電信行業的重組，信息產業部因此而不再擁有對中國移動集團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集團」）的控制權益及不再控制電信行業的營運，但仍繼續承擔行業監管職能。中國電信集團是一家用以持有及經營全中國的固定電話網絡及經營數據傳輸服務的國營企業。為此，信息產業部、相關郵政電信局、中國電信集團及其轄下企業（自其成立後）在上述重組完成後已不再被視為是目標集團的關連人士；而目標集團與這些人士進行的交易也不再納入為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的經常性及非經常性關連人士交易（即在二零零零年五月以前與信息產業部、相關郵政電信局、中國電信集團及其轄下企業及與中國移動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所達成的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常性交易				
網間互聯收入	(i) 318	488	1,003	649
網間互聯支出	(ii) 1,247	1,781	3,340	1,521
電路租費	(iii) 2,191	3,763	3,309	1,194
漫遊通話收入	(iv) 703	963	1,625	906
漫遊通話費用	(v) 603	972	1,527	874
無線電頻率費用	(vi) 8	10	14	8
經營租賃費用	(vii) 65	95	155	76
銷售佣金	(viii) 52	2	14	6
收賬服務款	(viii) 4	6	11	7
計費服務款	(viii) 5	9	14	4
設備維修費用	(ix) —	—	2	3
同步時鐘端口租賃費用	(x) —	—	2	2
已付／應付利息	(xi) —	3	5	—

附註：

- (i) 網間互聯收入是指就入訪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河北省、遼寧省、山東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各相關市、省及自治區」）的非目標集團登記用戶所撥打之長途電話而分別已收或應收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或中國移動集團的款項及就與各相關市、省及自治區的固定電話網絡互聯之通話而分別已收或應收各相關郵政電信局的款項。在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前，除北京移動及遼寧移動外，目標集團並沒有反映應收相關郵政電信局的網間互聯費用作為收入。根據目標集團與各相關

郵政電信局所達成的網間互聯協議，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目標集團將應收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從固定電話網絡或其他蜂窩移動通信公司網絡撥出並終結於目標集團網絡的通話而所支付的款項記錄為網間互聯收入。

- (ii) 網間互聯支出是指就目標集團登記用戶在各相關市、省及自治區以外地方作出訪漫遊時所撥打之長途電話而分別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或中國移動集團的款項及就與各相關市、省及自治區的固定電話網絡互聯的通話而分別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的款項。在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前，除北京移動及遼寧移動外，目標集團並沒有反映應付相關郵政電信局的網間互聯費用作為支出。根據目標集團與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所達成的網間互聯協議，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目標集團將因其用戶撥出並終結於固定電話網絡或其他蜂窩移動通信公司網絡的通話而所支付予相關郵政電信局的款項記錄為網間互聯支出。
- (iii) 電路租費是指就使用連接基地收發站、基站控制器、基站、固定電話網絡交換機、長途網絡連接器及主要交換中心的電路而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或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支出。
- (iv) 蜂窩移動電話用戶使用漫遊服務是以入訪漫遊通話的相關漫遊費率計算，並加適用的長途電話費。漫遊通話收入是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以往是通過信息產業部），已收或應收相關省的蜂窩移動通信公司及國際蜂窩移動通信公司非目標集團登記用戶的國內及國際漫遊通話費用。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所有與國內及國際入訪漫遊通話相關的漫遊費收入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結算（以往是通過信息產業部進行結算）。
- (v) 蜂窩移動電話用戶使用漫遊服務是以出訪漫遊通話的相關漫遊費率計算，並加適用的長途電話費。漫遊通話費用是指已收或應收目標集團用戶的國內及國際出訪漫遊通話費中，透過中國移動集團匯給各相關省的蜂窩移動通信公司及國際蜂窩移動通信公司，作為其應佔的漫遊服務收入的款項。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所有國內及國際出訪漫遊通話相關的漫遊費用支出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結算（以往是通過信息產業部進行結算）。
- (vi) 無線電頻率費用是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已付或應付信息產業部，作為目標集團獲分配使用的無線電頻率的使用費。
- (vii) 經營租賃費用是指就土地及建築物和其他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的租金。
- (viii) 銷售佣金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作為其分別在各相關市、省及自治區提供推銷蜂窩移動電話服務的款項。

收賬服務款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就其為目標集團提供收賬服務的款項。

計費服務款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就其為目標集團提供計費服務的款項。

- (ix) 設備維修費用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就其為目標集團提供基站及物業維修服務的費用。
- (x) 同步時鐘端口租賃費用是指目標集團已付或應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同步時鐘端口的租賃費用。
- (xi) 已付／應付利息是指從各相關郵政電信局借入貸款所產生的利息。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的董事會認為，上述與關連人士的交易是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已確認上述交易於收購後將會繼續進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經常性交易				
資本投入 (i)	2,246	218	604	278
分配 (ii)	457	1,292	849	1,297
購買手機及設備	183	304	—	—

(i) 資本投入指分別來自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或中國移動集團的現金。

(ii) 分配指目標集團支付各相關郵政電信局或中國移動集團的現金。

(1) 儲備

目標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儲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i) 重估儲備				
承前結餘	—	—	—	—
重估盈餘	—	—	—	4,823
結餘結轉	—	—	—	4,823
(ii) 資本儲備				
承前結餘	—	—	—	—
收購附屬公司 而產生之資本儲備 . . .	—	—	—	29
結餘結轉	—	—	—	2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iii) 保留溢利				
承前結餘	1,273	5,152	8,443	10,276
轉自合併業績	4,336	4,583	2,682	4,454
利潤分配	(457)	(1,292)	(849)	(1,297)
結餘結轉	<u>5,152</u>	<u>8,443</u>	<u>10,276</u>	<u>13,433</u>

(m) 股息

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4 資產淨值

以下是目標集團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按上文第1節所載基準編製的合併資產淨值概要。

	<u>附註</u>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a)	37,252
在建工程		4,856
投資證券	(b)	35
遞延稅項資產	(c)	451
流動資產		
存貨		143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d)	783
應收賬款		2,823
其他應收款		3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19
銀行存款		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7
		<u>11,164</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e)	3,727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期部份	(f)	1,61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g)	64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d)	2,700
應付賬款		2,78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08
		<u>13,400</u>
流動負債淨額		<u>(2,2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		<u>40,35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e)	(8,850)
融資租賃承擔，不包括本期部份	(f)	(1,937)
遞延收入	(h)	(254)
淨資產		<u><u>29,317</u></u>

附註：

(a) 固定資產

	估值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3,515
通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及其他網絡設備	32,951
辦公室設備、傢俱、裝置及其他	786
	<u>37,252</u>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租賃	578
中期租賃	2,937
	<u>3,515</u>

目標集團的所有建築物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在此次收購中，根據中國財政部在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發出的批文，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固定資產是由中資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中資」）以重置成本基準作出估值。根據這項估值，目標集團的固定資產的價值估定為人民幣37,252,000,000元。約人民幣4,823,000,000元的重估盈餘已記入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淨資產內。

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土地及建築物亦已由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一家香港的獨立合資格評估師事務所）再次進行獨立估值。該事務所的估值報告結果與中資的報告中關於土地及建築物的估值結果大致相同。

除遵照中國有關法規進行重估外，目標集團並沒有計劃定期重估固定資產。

這次重估使自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起往後期間的折舊費用每年約增加人民幣814,000,000元。假如固定資產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入賬，則目標集團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應為人民幣32,429,000,000元，詳情如下：

	賬面淨值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2,197
通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及其他網絡設備	29,468
辦公室設備、傢俱、裝置及其他	764
	<u>32,429</u>

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包括於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其總值為人民幣7,507,000,000元。

(b) 投資證券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 成本值	35
	<u>35</u>

(c)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包括：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1月1日結餘	452
轉出至合併業績（第3(g)節）	(1)
2000年6月30日結餘	<u>451</u>

目標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過期庫存的準備	21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430
	<u>451</u>

未有提撥準備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呆賬準備	777
	<u>777</u>

正如第4(a)節所述，目標集團為配合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對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的固定資產進行重估。經過重估後，目標集團因固定資產基準差異所產生的潛在遞延稅項負債經已抵銷（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為人民幣1,809,000,000元）。此外，稅務虧損結餘亦已作抵銷（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為人民幣72,000,000元）。

(d)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屬於無抵押款項、免息、根據通知隨時償還及從日常業務產生（見第3(k)節）。

(e) 銀行及其他貸款**(1) 短期**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1,938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的本期部份	1,789
	<u>3,727</u>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短期貸款是由下列各方作擔保：

	人民幣百萬元
天津郵政電信局	15
河北郵政電信局	93
遼寧郵政電信局	400
山東郵政電信局	13
	<u>521</u>

目標集團的短期貸款主要用於為建設項目提供融資，一般屬無抵押貸款，並需要在相關貸款到期日全數償還；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利息是按5.56%至9.00%不等的年利率計算。目標集團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短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是6.05%。

(2) 長期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率及到期日詳情如下：

	<u>利率及最終到期日</u>	人民幣百萬元
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貸款：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以固定年利率5.88%至11.7%不等計息， 至2004年到期	6,978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以2000年6月30日之浮動年利率5.94%計息， 至2003年到期	2,515
以美元為單位之銀行貸款：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以固定年利率5.25%至9.90%不等計息， 至2005年到期	372
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關連人士貸款：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以固定年利率7.11%至9.36%不等計息， 至2000年到期	6
以美元為單位之其他貸款：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大部份以2000年6月30日之固定年利率 6.36%計息，至2000年到期	43
建設電信網絡貸款	以2000年6月30日之浮動年利率 —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1.5%計息，至2002年到期	152
以人民幣為單位之銀行貸款：		
一般用途	以固定年利率5.94%至8.53%計息，至2001年到期 ..	573
長期貸款總額		<u>10,639</u>
減：本期部份		<u>(1,789)</u>
		<u>8,850</u>

(i)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約為6.65%。

(ii)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長期貸款是由下列各方作擔保：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電信局	250
河北郵政電信局	1,102
遼寧郵政電信局	3,186
山東郵政電信局	320
	<u>4,858</u>

目標集團的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下列期間到期的貸款：	
按通知或1年內	1,789
1年後但2年內	2,617
2年後但5年內	6,202
5年後	31
	<u>10,639</u>

(f)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1,752
1年後但2年內	1,401
2年後但5年內	613
	<u>3,766</u>
減：未來期間的財務費用	(216)
	<u>3,550</u>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融資租賃承擔的款項	(1,613)
	<u>1,937</u>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融資租賃承擔是由下列各方作擔保：

	人民幣百萬元
河北郵政電信局	59
遼寧郵政電信局	308
	<u>367</u>

(g)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屬無抵押款項、免息、根據通知隨時償還及從日常業務產生（見第3(k)節）。

(h)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是指向用戶收取的預付服務費用之款項，這些款項是在提供蜂窩移動電話服務予用戶時，根據用戶的實際使用情況確認為收入。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增加	540
於合併業績確認為收入	(286)
2000年6月30日結餘	<u>254</u>

(i)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尚未註冊成立，故當日並無儲備可供分派。

(j)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就經營租賃而需於來年作出付款的承擔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到期年份：				
200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20	309	5	334
2001年	12	1,688	9	1,709
2002年	22	—	1	23
2003年	4	—	—	4
2004年	6	—	—	6
2005年	15	—	1	16
以後	24	—	26	50
	<u>103</u>	<u>1,997</u>	<u>42</u>	<u>2,142</u>

(k) 資本承擔

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通信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742	3,712	4,454
已授權但未訂約	560	2,718	3,278
	<u>1,302</u>	<u>6,430</u>	<u>7,732</u>

(l)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就給予若干關連人士及第三者分別為人民幣13,000,000元及人民幣378,000,000元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5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認為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6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後，目標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7 董事酬金

除本節所披露外，目標集團就有關期間並無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予目標集團的董事。

根據現行的安排，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應付董事的酬金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

8 結算日後的財務報表

目標集團並無就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此致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

本附錄所列出的資料並不構成由目標集團之獨立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並轉載於附錄三之「會計師報告」的一部份，而是僅供參考之用。

A) 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之其他財務資料概要節錄自為本次股票發售及可轉換票據發售所編製的初步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目標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這些合併財務報表已採用附錄三「會計師報告」中第1節所載相同的編製基準而編製。以下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三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已確認收益虧損合併計算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期間淨利潤	4,336	4,583	2,682	4,454
重估固定資產盈餘	—	—	—	4,823
由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 資本儲備	—	—	—	29
	<u>4,336</u>	<u>4,583</u>	<u>2,682</u>	<u>9,306</u>

附錄四

目標集團的其他財務資料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月31日		6月30日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4,069	29,999	37,252
在建工程	7,570	5,060	4,856
投資證券	51	88	35
遞延稅項資產	24	452	451
流動資產			
存貨	305	152	14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7	450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15	1,302	—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	—	783
應收賬款	2,267	2,685	2,823
其他應收款	338	406	3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88	451	519
銀行存款	—	25	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7	4,641	6,467
	4,077	10,112	11,164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3,427	4,828	3,727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期部份	1,565	1,685	1,61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64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513	1,947	—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	—	2,700
應付賬款	2,785	3,272	2,78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98	1,950	2,508
	9,288	13,682	13,400
流動負債淨額	(5,211)	(3,570)	(2,2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	26,503	32,029	40,35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4,354)	(8,857)	(8,850)
融資租賃承擔，不包括本期部份	(3,556)	(2,142)	(1,937)
遞延收入	—	—	(254)
淨資產	18,593	21,030	29,317
所有者權益	18,593	21,030	29,317

附錄四

目標集團的其他財務資料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a)	5,813	7,810	13,428	10,823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					
已收利息		11	9	36	39
已付利息 (包括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230)	(444)	(956)	(524)
分配		(457)	(1,292)	(849)	(1,297)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					
現金流出淨額		(676)	(1,727)	(1,769)	(1,782)
稅項					
已付中國所得稅		(329)	(645)	(871)	(799)
已付稅金		(329)	(645)	(871)	(799)
投資活動					
資本開支		(6,346)	(9,868)	(11,385)	(4,580)
購入投資證券		(7)	—	—	—
出售投資證券所得款項		—	1	—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	3	9	12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d)	—	—	—	4
銀行存款增加		—	—	(25)	(60)
銀行存款到期		—	—	—	1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6,352)	(9,864)	(11,401)	(4,614)
融資前現金 (流出) / 流入淨額		(1,544)	(4,426)	(613)	3,628
融資活動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b)	(293)	(759)	(1,811)	(942)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b)	392	7,212	10,482	1,911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b)	(985)	(2,082)	(4,578)	(3,049)
新增資本投入		2,246	218	604	278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 (流出) 淨額		1,360	4,589	4,697	(1,8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 / 增加		(184)	163	4,084	1,826
年初 /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8	394	557	4,641
年末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4	557	4,641	6,4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的					
銀行存款		—	—	4	—
現金及銀行結存		394	557	4,637	6,467
		394	557	4,641	6,46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以下為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與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之間的調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止6個月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4,652	5,223	3,506	5,456
固定資產折舊	1,822	3,073	4,793	2,652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	—	4,508	—
呆賬準備	469	1,021	971	434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	8	13	51
利息收入	(11)	(9)	(36)	(39)
利息支出	123	181	638	396
未實現淨匯兌虧損	—	—	—	15
應收賬款增加	(1,096)	(1,707)	(1,389)	(57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6	(178)	(68)	193
存貨(增加)／減少	(21)	44	153	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1)	(186)	(163)	(6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增加)	10	(16)	(824)	31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減少	(130)	(13)	(987)	440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84	41	21	(3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2	78	1,398	78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增加	(187)	250	894	543
遞延收入增加	—	—	—	254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u>5,813</u>	<u>7,810</u>	<u>13,428</u>	<u>10,823</u>

(b) 年度內融資變動分析：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百萬元
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453	227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392	—
新增融資租賃合約（附註(e)）.....	—	2,12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985)	—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293)
增加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487	—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2,347</u>	<u>2,062</u>
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347	2,062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7,212	—
新增融資租賃合約（附註(e)）.....	—	3,81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082)	—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759)
增加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304	—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7,781</u>	<u>5,121</u>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7,781	5,121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10,482	—
新增融資租賃合約（附註(e)）.....	—	517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4,578)	—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1,811)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3,685</u>	<u>3,827</u>

期間內融資變動分析：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13,685	3,827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15	—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1,911	—
新增融資租賃合約（附註(e)）.....	—	665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3,049)	—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94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12,577</u>	<u>3,550</u>

(c)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00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現金及銀行結存	4
其他應收款	62
固定資產	34
銀行及其他貸款	(1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
	<u>82</u>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資本儲備	(29)
於收購日前確認為投資證券的金額	(53)
	<u>—</u>
以現金結算支付	<u>—</u>

(d) 與收購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

	截至2000年 6月30日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所得現金及銀行結存	4
	<u>—</u>

(e) 主要非現金交易

為添置在建工程，目標集團在截至一九九七年、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在設備供應商方面分別產生人民幣4,181,000,000元、人民幣7,289,000,000元和人民幣3,864,000,000元的應付款項。

此外，目標集團在截至一九九七年、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融資租賃方式購入人民幣2,128,000,000元、人民幣3,818,000,000元和人民幣517,000,000元的設備。

為添置在建工程，目標集團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設備供應商方面產生人民幣3,447,000,000元的應付款項。

此外，目標集團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以融資租賃方式購入人民幣665,000,000元的設備。

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應收／應付電信局及中國電信集團（自其成立以後）的結餘已從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重新分類至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見附錄三的第3(k)節）。

B) 目標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財務資料的介紹

因應是次收購，目標集團的固定資產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已進行重估。此外，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以往無須計繳所得稅的入網費及若干附加費收入，自目標集團註冊成為外商獨資企業之日起，將須按33%的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

隨附的目標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是假設上述事項已經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完成而編製。

目標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是根據目標集團的歷史合併財務報表，並已計入附註中所述的備考調整而編製。

即使上文所述的各項事件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或其他日期起發生，目標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財務資料並不代表目標集團的實際營運業績，同時上述資料也不是預測目標集團未來任何時候的合併淨利潤。這些調整均是根據在目前所能獲得的資料以及某些估計和假設而作出的。但管理層相信，這些假設能夠提供一個合理的基準，以反映上述事件所能產生的重大影響，同時，備考調整也能反映上述假設，並在備考合併財務資料中得到合理的應用。

目標集團未經審計的備考合併損益表應與本通函附錄三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下列目標集團說明性的備考合併損益表及其附註摘錄自為本次股票發售及可轉換票據發售而編製的初步招股說明書。

目標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備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通話費	10,218			10,218
月租費	2,780			2,780
入網費	548			548
其他營運收入	2,160			2,160
營運收入總額	15,706			15,706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1,532			1,532
網間互聯支出	2,749			2,749
折舊	2,652	305	(a)	2,957
職工費用	326			326
其他營運支出	2,697			2,697
營運支出總額	9,956			10,261
營運利潤	5,750			5,445
其他收入	50			50
營業外收入／（支出）	52			52
融資成本	(396)			(396)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5,456			5,151
所得稅	(1,002)	101	(b)	
		(310)	(c)	
淨利潤	4,454			3,940

請參閱隨附目標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的附註。

目標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備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通話費	16,285			16,285
月租費	4,564			4,564
入網費	2,113			2,113
其他營運收入	3,422			3,422
營運收入總額	26,384			26,384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3,309			3,309
網間互聯支出	4,867			4,867
折舊	4,793	518	(a)	5,311
職工費用	546			546
其他營運支出	4,349			4,349
營運支出總額	17,864			18,382
營運利潤	8,520			8,002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4,508)			(4,508)
其他收入	9			9
營業外收入／(支出)	123			123
融資成本	(638)			(638)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3,506			2,988
所得稅	(824)	171	(b)	(653)
淨利潤	2,682	(959)	(c)	(1,612)
	2,682			1,376

目標集團未經審計備考合併損益表的附註

1. 對備考調整的說明

- (a) 目標集團的固定資產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經過重估，並由此產生重估盈餘。本項備考調整是記錄假設目標集團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將上述的固定資產重估盈餘入賬而產生的額外折舊。
- (b) 就附註(a)所引致的稅務影響作出調整。
- (c) 以往目標集團的入網費及若干附加費收入是無須計繳企業所得稅，因此在決定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營運業績時，並未有計入有關稅金的支出。在各目標公司註冊成為外商獨資企業後，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上述收入須按33%的稅率計繳企業所得稅。本項備考調整是假設上述收入自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起須納稅而計繳的額外稅金支出。

以下為摘錄自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一九九七年九月三日（註冊成立日）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連同有關之附註及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止期間之中期業績報告及本集團在股票發售及可轉換票據發售的初步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財務報表。

1. 摘錄自本集團之經審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附註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2			
通話費		25,812	16,346	2,760
月租費		4,981	4,347	771
入網費		4,319	3,323	851
其他營運收入		3,511	2,329	314
		<u>38,623</u>	<u>26,345</u>	<u>4,696</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3,723	3,917	792
網間互聯支出		6,453	4,752	714
折舊		7,411	4,598	854
職工費用		2,256	1,595	209
其他營運支出	3	5,140	3,548	681
		<u>24,983</u>	<u>18,410</u>	<u>3,250</u>
營運利潤		<u>13,640</u>	<u>7,935</u>	<u>1,446</u>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4	(8,242)	(282)	—
其他收入	5	552	336	7
營業外收入／（支出）	6	70	(51)	(72)
利息收入	7	767	1,609	600
融資成本	8	(343)	(160)	(38)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8	<u>6,444</u>	<u>9,387</u>	<u>1,943</u>
所得稅	11(a)	(1,647)	(2,486)	(428)
除稅後正常業務利潤		<u>4,797</u>	<u>6,901</u>	<u>1,515</u>
少數股東權益		—	(1)	(1)
股東應佔利潤		<u>4,797</u>	<u>6,900</u>	<u>1,514</u>
分配				
撥入一般儲備		—	—	(72)
撥入中國法定儲備	29	(3,524)	(2,092)	(111)
年度保留利潤		<u>1,273</u>	<u>4,808</u>	<u>1,331</u>

附錄五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u>附註</u>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自1997年9月3日</u> <u>(註冊成立日)</u> <u>至1997年12月</u> <u>31日止期間</u>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盈利				
基本	13(a)	<u>人民幣40分</u>	<u>人民幣59分</u>	<u>人民幣17分</u>
攤薄	13(b)	<u>人民幣40分</u>	<u>人民幣59分</u>	

已確認收益虧損綜合計算表

	附註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期間淨利潤		4,797	6,900	1,514
由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而直接 沖銷儲備的 (商譽) / 資本儲備...	29	(42,440)	(15,622)	1,132
		<u>(37,643)</u>	<u>(8,722)</u>	<u>2,646</u>

附錄五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	42,699	33,986
在建工程	15	6,735	7,339
聯營公司權益	17	46	30
遞延稅項資產	18	2,306	152
遞延支出	19	51	—
流動資產			
存貨		207	10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0	92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1	1,700	287
應收賬款		4,957	2,482
其他應收款		549	3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17	1,046
銀行存款		8,227	1,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9,349	17,481
		<u>35,598</u>	<u>23,034</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23(a)	4,351	5,337
應付票據		1,779	—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期部份	24	68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0	664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1	1,696	596
應付賬款		6,026	5,96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115	2,756
稅金	11(b)	2,868	1,299
		<u>21,567</u>	<u>15,951</u>
流動資產淨額		<u>14,031</u>	<u>7,0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		<u>65,868</u>	<u>48,59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23(b)	(2,225)	(991)
融資租賃承擔，不包括本期部份	24	(107)	—
遞延收入	25	(1,492)	(1,757)
定息票據	26	(4,952)	—
少數股東權益		—	(15)
淨資產		<u>57,092</u>	<u>45,8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467	1,261
儲備	29	55,625	44,566
		<u>57,092</u>	<u>45,827</u>

附錄五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1999年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a)	21,662	13,567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			
已收利息		934	1,815
已付利息		(445)	(352)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現金流入淨額		489	1,463
税金			
退還／(已付) 香港利得稅		1	(11)
已付中國所得稅		(2,479)	(1,575)
已付税金		(2,478)	(1,586)
投資活動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15)	—
收購附屬公司付款 (扣除所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c)及(d)	(18,187)	(24,114)
資本開支		(11,708)	(11,04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709	3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	72
銀行存款增加		(6,916)	(1,31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6,117)	(36,357)
融資前現金流出淨額		(16,444)	(22,913)
融資活動			
扣除開支後的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e)	16,223	—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e)	6,868	3,754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e)	(9,653)	(3,207)
發行定息票據所得款項 (扣除折讓後)	(e)	4,952	—
發行定息票據的開支		(53)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e)	—	(22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8,337	3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1,893	(22,588)
匯率變動影響		(25)	(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81	40,07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	19,349	17,48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以下為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與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之間的調節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6,444	9,387
固定資產折舊	7,411	4,598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8,242	282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虧損	1	59
呆賬準備	771	558
遞延支出攤銷	2	—
利息收入	(767)	(1,609)
利息及融資租賃費用	343	160
未實現淨匯兌虧損	25	1
存貨(增加)／減少	(43)	49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14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127)	(55)
應收賬款增加	(2,167)	(1,0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5)	39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81	(932)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	(3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329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426	579
應付賬款減少	(36)	(11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523	922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265)	404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u>21,662</u>	<u>13,567</u>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6,986	7,5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363	9,943
	<u>19,349</u>	<u>17,481</u>

(c) 收購附屬公司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11,186	7,443
在建工程	1,060	1,488
聯營公司權益	16	—
遞延稅項資產	3	1
存貨	63	7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06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286	233
應收賬款	1,079	367
其他應收款	145	13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81	9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81	6
銀行及其他貸款	(1,267)	(683)
應付票據	(310)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5)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674)	(4)
應付賬款	(1,121)	(33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796)	(158)
稅金	(249)	—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	(1,766)	(81)
融資租賃承擔	(175)	—
	<u>10,513</u>	<u>8,498</u>
收購產生的商譽	42,440	15,622
	<u>52,953</u>	<u>24,120</u>
以現金結算支付	20,268	24,120
以發行股票支付	32,685	—
	<u>52,953</u>	<u>24,120</u>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所收購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淨額注入了人民幣1,439,000,000元、就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支付了人民幣44,000,000元、及就投資活動使用了人民幣657,000,000元及融資活動使用人民幣717,000,000元。

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所收購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淨額注入了人民幣1,340,000,000元、就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支付了人民幣44,000,000元、就投資活動使用了人民幣2,533,000,000元及就融資活動注入人民幣2,208,000,000元。

(d) 與收購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現金價款	20,268	24,120
所得現金及銀行結存	(2,081)	(6)
與收購附屬公司有關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18,187</u>	<u>24,114</u>

(e) 年度內融資變動分析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關連 人士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1月1日結餘	5,017	222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764	4
	<u>5,781</u>	<u>226</u>
融資變動：		
融資現金流量	3,754	(222)
償還貸款	(3,207)	—
	<u>6,328</u>	<u>4</u>
經營活動：		
增加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	13
包括在經營活動中的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	579
1998年12月31日結餘	<u>6,328</u>	<u>596</u>

	發行股本 (包括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發行定息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1999年1月1日結餘	51,904	6,328	—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	3,033	—
	<u>51,904</u>	<u>9,361</u>	<u>—</u>
融資變動：			
融資現金流量	16,223	6,868	4,952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	(9,653)	—
	<u>68,127</u>	<u>6,576</u>	<u>4,952</u>
非現金交易：			
作為購買附屬公司價款而發行的股份	32,685	—	—
1999年12月31日結餘	<u>100,812</u>	<u>6,576</u>	<u>4,952</u>

(f) 主要非現金交易

為添置在建工程，本集團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在設備供應商及銀行方面產生人民幣3,374,000,000元及人民幣1,486,000,000元應付款項。

此外，為添置在建工程，本集團在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在設備供應商及關連人士方面產生人民幣3,977,000,000元及人民幣13,000,000元的應付款項。

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本公司發行了總價款港幣30,684,000,000元（約人民幣32,685,000,000元）的新股予中國移動香港 (BVI) 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作為購買福建移動通信 (BVI) 有限公司（「福建移動BVI」）、河南移動通信 (BVI) 有限公司（「河南移動BVI」）及海南移動通信 (BVI) 有限公司（「海南移動BVI」）的部份價款。

賬項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a) 遵例聲明**

本賬項已經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賬項編製基準

本賬項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c) 綜合基準

(i) 綜合賬項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賬項。年度內收購的附屬公司，其業績自收購當日起記入綜合損益表內。所有重大公司間交易及結存已於賬項綜合時抵銷。

(ii)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是指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佔所收購可分辨淨資產公平價值的數額，並即時在收購時沖銷儲備。本集團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分辨淨資產公平價值的部份超過成本的數額記入資本儲備內。

年度內出售附屬公司時，出售盈虧的計算已包括已作為集團儲備變動處理的購入商譽。

(d) 附屬公司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一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組成的公司。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一家本集團可以對該公司的管理層產生相當大的影響，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管理層。

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應佔其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並不重大，故沒有包括在綜合損益表內。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權益是按成本減董事會認為在投資出現非暫時性減值時按各聯營公司個別提撥的準備入賬。任何這些準備均會在損益賬內確認為支出。

(f) 固定資產及折舊

(i) 固定資產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入賬。釐定成本價所根據的情況及基準詳情載於賬項附註14內。

(ii) 固定資產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該項資產達至營運狀態和地點以用於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固定資產於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包括維修保養及大修成本，一般會在其發生期間記入損益表。在可清楚展示支出可令預期從使用固定資產取得的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的情況出現時，該支出可以資本化為固定資產的額外成本。

(iii)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是以估計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損益表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iv) 以折舊成本記賬的固定資產，其賬面金額會定期作出審閱，以評估可收回值是否已跌至低於賬面金額。若出現這情況，賬面金額便會減低至可收回金額。所減數額會在損益賬內確認為支出。在決定可收回值時，固定資產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

以折舊成本記賬的資產，其可收回金額的增加，會在引致減值或註銷的情況及事項消失時返回損益表。返回的金額會減去假如引致減值或註銷的情況沒有發生時所確認為折舊的金額。

(v) 折舊是按固定資產的預計可用年限及估計殘值以直線法攤銷其原值計算。詳情如下：

	<u>折舊年限</u>	<u>殘值</u>
土地使用權	賦予使用權期限	—
建築物	8—35年	3%
通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及其他網絡設備	7年	3%
辦公室設備、家俱、裝置及其他	4—18年	3%

(g) 租賃資產

假如資產是以融資租賃購得，則該項資產的全部購入價（約為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會列為固定資產，而相應的債項經扣除財務費用後，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按照資產的租賃期或上文附註1(f)所載的預計可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者以每年等額的比率攤銷其成本。租賃付款所涉及的財務費用按租賃期間在損益賬中扣除，以使每個會計期間的承擔餘額所負擔的利息比率大致相約。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入賬。成本包括建築的直接成本和在建建築及安裝期間資本化的利息支出及匯兌差額。當資產可以投入原定用途的準備工作已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

會轉入固定資產項內。除非在建工程經已完成，並已準備投入原定的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i)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手機、SIM卡及配件）是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的貨品採購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根據結算日後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銷售收入或管理層按現行市況作出估計而決定。

當存貨售出後，由於這些存貨的賬面金額數目不大，故此會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扣減項目。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以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在發生減值或虧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而需逆轉的任何存貨減值會扣減逆轉發生期間所確認的支出。

(j) 遞延收入

資產負債表中由移動電信服務分銷商擁有的遞延出售轉讓業務收入是根據相關合同所收的價款減截至結算日止已在損益表中確認的收入記賬。

收入是按相關合同年期以直線法遞延及確認。如分銷商提前中止轉讓合同，本集團尚未確認的遞延收入會於中止轉讓合同時確認為損益表內的營業外收入。

(k) 定息票據

定息票據是以已發行的定息票據票面值，扣除未攤銷的折讓金額入賬。折讓金額以發行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攤銷。

(l) 遞延支出

遞延支出是指已資本化發行定息票據所產生的支出，定息票據支出是以直線法從發行日至到期日之間的時段內攤銷。如定息票據於到期日前被贖回，本集團尚未攤銷的遞延支出會同時在損益表中沖銷。

(m) 借款成本

除直接用作購置或建造需要頗長時間才可以投入原定用途的資產的有關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其他借貸成本會在發生期間於損益表內列支。

(n)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本集團相當肯定可以獲得有關的經濟利益，並可根據下列基準準確計算時確認：

- (i) 通話費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 (ii) 月租費在提供服務的月份確認；
- (iii) 入網費在收取時確認；
- (iv) 遞延出售轉讓業務收入是按轉讓期以直線法計算確認；
- (v) 利息收入是以未償還本金，按時間比例基準及適用利率計算確認；及
- (vi) 銷售SIM卡及手機的收入在貨品送交買方時確認。這項扣除銷貨成本的收入由於數額不大，故列入其他收入賬項中。

(o) 呆賬準備

呆賬準備是按應收賬款估計在結算日的可收回情況而提撥的。

(p) 外幣換算

年度的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是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用作融資建設固定資產的外幣借款匯兌差額記入有關的在建工程成本內。報告期間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資本化並不重大。其他匯兌盈虧確認在損益表內。

(q)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收入及支出的會計與稅務處理方法之間，由所有重大時差產生而相當可能於可見未來實現的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準備。未來的遞延稅項利益只會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確認。

(r) 退休福利

附屬公司僱員參與由省地政府機關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需要按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對該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供款外，附屬公司並無責任支付任何員工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後的福利。

(s)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是按個別租賃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內。

(t) 關連人士

就本賬項而言，如果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監控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要影響，或另一方人士有權直接或間接監控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作出重要的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的監控或共同的重要影響下，則被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別人士或其他公司。

(u)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在沒有通知的情況下容易地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須於貸款日起三個月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2. 營運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浙江省、江蘇省、福建省、河南省及海南省提供蜂窩移動電話及有關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營運收入主要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政府附加費及中央水利建設稅後的使用本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的通話費、月租費及入網費。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大約是按有關收入的3.3%至3.65%計徵，而中央水利建設稅則按若干入網費及政府附加費收入約3%計徵。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包括選號費、增值服務費、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入訪漫遊費。入訪漫遊費是指由非本集團登記用戶於漫遊時使用本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而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集團」）或信息產業部收取的費用。

3. 其他營運支出

其他營運支出主要包括銷售及宣傳費用、呆賬準備、經營租賃費用、維修費、收賬服務費用、無線電頻率費用及其他開支。

4.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a)	6,720	282	—
模擬網設備的註銷(b)	1,522	—	—
	<u>8,242</u>	<u>282</u>	<u>—</u>

模擬網是指全址通信系統，即一種在800和900兆赫頻段內的模擬移動電話傳輸的歐洲標準。

- (a) 鑒於中國的電信市場開放之變化及電信技術的迅速發展，本集團已審閱模擬網及有關設備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並已根據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於本年度對模擬網設備進行減值共人民幣6,720,000,000元。
- (b) 這代表對退出營運的模擬網及有關設備的註銷金額。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銷售SIM卡及手機的毛利。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SIM卡及手機收入.....	1,242	1,134	260
SIM卡及手機成本.....	(690)	(798)	(253)
	<u>552</u>	<u>336</u>	<u>7</u>

6. 營業外收入／(支出)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損益.....	(9)	19	(58)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	(59)	(13)
逾期繳付賬款產生的滯納金收入.....	72	64	24
其他.....	8	(75)	(25)
	<u>70</u>	<u>(51)</u>	<u>(72)</u>

7. 利息收入

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767,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1,609,000,000元；一九九七年：人民幣6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1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1,426,000,000元；一九九七年：人民幣571,000,000元）是本公司的利息收入。於一九九八年年度賬項內，利息收入被列為本集團的特殊項目。

8.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已扣除及（計入）：

(a) 融資成本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5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利息.....	395	125	11
其他貸款利息.....	90	182	82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1	—	—
借貸成本總額.....	<u>486</u>	<u>307</u>	<u>93</u>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貸成本（注）.....	(143)	(147)	(55)
	<u>343</u>	<u>160</u>	<u>38</u>

註：借貸成本已於在建工程按每年5.58%至7.56%（一九九八年：5.81%至9.50%；一九九七年：7.50%至11.03%）的比率資本化。

(b) 其他項目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			
— 自置資產.....	7,400	4,598	854
— 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	11	—	—
遞延支出攤銷.....	2	—	—
經營租賃費用			
— 物業.....	373	261	61
— 其他.....	163	40	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1	209	27
呆賬準備.....	771	558	140
過期庫存的準備.....	4	8	3
核數師酬金.....	16	13	11
遞延出售轉讓業務收入攤銷.....	(313)	(285)	(50)
	<u>343</u>	<u>160</u>	<u>38</u>

9. 董事酬金

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列報的董事酬金如下：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袍金	2	2	—
薪金、津貼及實物收益	9	10	3
	<u>11</u>	<u>12</u>	<u>3</u>

董事酬金中包括本年度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民幣384,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385,000元；一九九七年：人民幣129,000元）的袍金。

除了上文所述的酬金外，部份董事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獲賦予認股權。這些實物收益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中「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一節內。

本集團董事的酬金介乎在下列款額內的人數如下：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港幣等值			
0元—1,000,000元	15	8	10
2,000,001元—2,500,000元	3	4	—

10.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有三位（一九九八年：四位；一九九七年：四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見上文附註9。其餘兩位最高薪酬人士（金額於港幣1,000,000元至港幣1,500,000元的範圍內）的酬金總額如下：

	1999年	1998年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收益	3	1	—
	<u>3</u>	<u>1</u>	<u>—</u>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的人士，包括董事，支付任何因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的聘金或支付離職補償金。

11.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包括：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自1997年9月3日 (註冊成立日) 至1997年12月 31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	3	8
以往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多提	(2)	—	—
	<u>(2)</u>	<u>3</u>	<u>8</u>
以往年度中國所得稅準備少提	24	—	—
本年度按估計應評稅利潤提撥的 中國所得稅準備	3,776	2,609	422
	<u>3,798</u>	<u>2,612</u>	<u>430</u>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 18(a))	(2,151)	(126)	(2)
	<u>1,647</u>	<u>2,486</u>	<u>428</u>

(i) 本年度沒有香港應評稅利潤，因此並未有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於國內的附屬公司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海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海南移動」）繳付15%的法定所得稅外，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按33%的法定所得稅率繳稅。根據財政部的通知，福建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福建移動」）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及河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河南移動」）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七日起，以往無須計繳所得稅的入網費及若干附加費須按33%的稅率計繳所得稅，而海南移動的有關收入則自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九日起按15%計繳所得稅。

(b) 資產負債表內的稅金包括：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	3
本年度中國所得稅準備	3,776	2,609
以往年度應付中國所得稅結餘	556	43
已付香港暫繳利得稅	—	(2)
已付中國所得稅	(1,464)	(1,354)
	<u>2,868</u>	<u>1,299</u>

12.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發股息（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七年：無）。

13. 每股盈利**(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人民幣4,797,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6,900,000,000元；一九九七年：人民幣1,514,000,000元）的股東應佔利潤及本年度內已發行12,069,107,688股（一九九八年：11,780,788,000股；一九九七年：8,802,944,5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人民幣4,797,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6,900,000,000元）的股東應佔利潤及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072,382,655股（一九九八年：11,782,520,775股）計算。所有攤薄普通股是從認股權計劃中賦予董事的認股權產生出來。若這些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將減少每股股東應佔利潤。

(c) 對賬

	1999年 股份數目	1998年 股份數目	1997年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69,107,688	11,780,788,000	<u>8,802,944,500</u>
認定發行無代價普通股	<u>3,274,967</u>	<u>1,732,775</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2,072,382,655</u></u>	<u><u>11,782,520,775</u></u>	

14. 固定資產

	土地使用權 及建築物	通信收發 機械設備、 交換中心及 其他網絡設備	辦公室設備、 傢俱、裝置 及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1999年1月1日	1,761	38,320	843	40,924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162	11,553	245	11,960
增置	297	1,166	252	1,715
轉自在建工程	1,320	10,325	530	12,175
出售	(662)	(47)	(73)	(782)
註銷	—	(3,144)	—	(3,144)
1999年12月31日	<u>2,878</u>	<u>58,173</u>	<u>1,797</u>	<u>62,848</u>
累計折舊：				
1999年1月1日	68	6,694	176	6,938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2	749	23	774
本年度折舊	99	6,992	320	7,411
提撥額外準備	—	6,720	—	6,720
出售撥回	(22)	(47)	(3)	(72)
註銷	—	(1,622)	—	(1,622)
1999年12月31日	<u>147</u>	<u>19,486</u>	<u>516</u>	<u>20,149</u>
賬面淨值：				
1999年12月31日	<u>2,731</u>	<u>38,687</u>	<u>1,281</u>	<u>42,699</u>
1998年12月31日	<u>1,693</u>	<u>31,626</u>	<u>667</u>	<u>33,986</u>

(a)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租賃	81	56
中期租賃	2,650	1,637
	<u>2,731</u>	<u>1,693</u>

所有集團建築物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b)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包括於融資租賃下持有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431,000,000元（一九九八年：無）。

作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重組的一部份，廣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廣東移動」）及浙江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浙江移動」）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以及相關的資產及負債被注入本集團。根據本公司股東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三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本集團收購

了江蘇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江蘇移動」）、福建移動、河南移動及海南移動的蜂窩移動電話業務，以及其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按照相關中國法規的規定，注入本集團的廣東移動及浙江移動的資產及負債已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三十一日進行了重估。此外，本集團於收購江蘇移動、福建移動、河南移動及海南移動時，其資產及負債亦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進行了重估。上述三項重估已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五日、一九九八年四月七日及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得財政部核准，而注入或收購的資產及負債已按這個基準記入賬項內。這三項各被視為一次過的重估確定了注入本集團及本集團所收購固定資產的認定成本。

上述對固定資產所進行的一次過重估的影響是增加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的折舊費用約人民幣1,014,000,000元（一九九八年：約人民幣926,000,000元）。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工的網絡擴充項目、興建辦公大樓及興建職工住房所產生的支出。

16. 附屬公司權益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股本詳情	本集團持有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廣東移動	中國	人民幣5,594,840,700元	100%	—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浙江移動	中國	人民幣2,117,790,000元	100%	—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江蘇移動BVI	BVI	1股面值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江蘇移動	中國	人民幣2,800,000,000元	—	100%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福建移動BVI	BVI	1股面值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福建移動	中國	人民幣5,247,488,000元	—	100%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河南移動BVI	BVI	1股面值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河南移動	中國	人民幣4,367,733,000元	—	100%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海南移動BVI	BVI	1股面值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海南移動	中國	人民幣643,000,000元	—	100%	蜂窩移動電話經營商

17. 聯營公司權益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37	21
資本投入—成本值	9	9
	<u>46</u>	<u>30</u>

聯營公司（所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法人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 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China Motion United Telecom Limited	香港	30%	提供無線集群調度通信業務
深圳市潤迅通信聯合 有限公司	中國	30%	提供無線集群調度通信業務
福建諾基亞移動通信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50%	諾基亞GSM900/1800移動通信 系統的網絡規劃與優化、 工程測試與督導、技術支持、 開發及培訓。

18. 遞延稅項資產

(a) 遞延稅項變動包括：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結餘	152	24
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得	3	2
從損益表轉入 (附註11(a))	2,151	126
12月31日結餘	<u>2,306</u>	<u>152</u>

(b)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過期庫存的準備	51	26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	2,182	44
遞延收入攤銷	73	82
	<u>2,306</u>	<u>152</u>

(c) 本集團未有提撥準備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呆賬準備	402	283

19. 遞延支出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增置	53	—
減去：本年攤銷	(2)	—
12月31日結餘	<u>51</u>	<u>—</u>

20.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屬無抵押款項、免息、根據要求隨時償還及從日常業務產生。

21. 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屬無抵押款項、免息、根據要求隨時償還及從日常業務產生。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6,986	7,5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363	9,943
	<u>19,349</u>	<u>17,481</u>

23. 銀行及其他貸款

(a) 短期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3,957	4,112
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本期部份 (附註 23(b)及(c))	394	1,225
	<u>4,351</u>	<u>5,337</u>

在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中，其中總值人民幣10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無）的貸款是以總值人民幣10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無）的銀行存款作為抵押的。除此以外，以上其他短期貸款均屬無抵押。

(b) 長期

	<u>1999年</u> 人民幣百萬元	<u>1998年</u>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1,836	345
關連人士貸款.....	—	800
其他貸款.....	783	1,071
	<u>2,619</u>	<u>2,216</u>
減：本期部份 (附註23(a))	(394)	(1,225)
	<u>2,225</u>	<u>991</u>

以上所有長期貸款均屬無抵押。

其他貸款按5.7%至7.6%不等的年利率計息（一九九八年：6.4%至7.5%），並在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間到期。

(c)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於1999年12月31日：

	<u>銀行貸款</u> 人民幣百萬元	<u>其他貸款</u> 人民幣百萬元	<u>總計</u> 人民幣百萬元
按通知或1年內 (附註23(a))	213	181	394
1年後但2年內.....	795	181	976
2年後但5年內.....	828	421	1,249
	<u>1,623</u>	<u>602</u>	<u>2,225</u>
	<u>1,836</u>	<u>783</u>	<u>2,619</u>

於1998年12月31日：

	<u>銀行貸款</u> 人民幣百萬元	<u>其他貸款</u> 人民幣百萬元	<u>總計</u> 人民幣百萬元
按通知或1年內 (附註23(a))	138	1,087	1,225
1年後但2年內.....	104	181	285
2年後但5年內.....	103	520	623
5年後.....	—	83	83
	<u>207</u>	<u>784</u>	<u>991</u>
	<u>345</u>	<u>1,871</u>	<u>2,216</u>

24. 融資租賃承擔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78	—
1年後但2年內	73	—
2年後但5年內	35	—
	<u>186</u>	<u>—</u>
減：未來期間的財務費用	(11)	—
	<u>175</u>	<u>—</u>
減：須於1年內償還的款項	(68)	—
	<u>107</u>	<u>—</u>

25. 遞延收入

遞延出售轉讓業務收入是指廣東移動根據與一些電信服務分銷商所作出的安排及協議而收取款項的未攤銷部份。根據有關協議，廣東移動以每個用戶人民幣9,167元的價格向分銷商出售若干移動電話號碼，而這些分銷商可在七年內擁有來自這些用戶的某些收入（如通話費、月租費、入網費、選號費和50%的增值服務費）。根據有關安排，分銷商對本集團並無任何追索權，而本集團在七年內亦毋須承擔該等用戶的信貸風險。廣東移動所收到的款項已記入遞延收入項內，並分七年攤銷。在協議期滿後，來自這些用戶的收入將重歸本集團所有。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1月1日結餘	1,757	1,353
增置	48	689
在損益表確認	(313)	(285)
12月31日結餘	<u>1,492</u>	<u>1,757</u>

26. 定息票據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四年到期之7.875%美元定息票據	<u>4,952</u>	<u>—</u>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日發行了面值六億美元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日到期之無抵押定息票據。利息是按本金及年利率7.875%計算，而有關利息由二零零零年五月二日起每半年於五月二日及十一月二日結算。

27. 股本

法定股本

	1999年	1998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16,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	<u>1,600</u>	<u>1,6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999年		1998年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1,780,788,000	1,178	11,780,788,000	1,178
發行新股予專業 及機構投資者	644,804,000	65	—	—
發行對價股用以收購 附屬公司	1,273,195,021	127	—	—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附註 28)	7,500,000	1	—	—
於12月31日	<u>13,706,287,021</u>	<u>1,371</u>	<u>11,780,788,000</u>	<u>1,178</u>
相等於人民幣百萬元		<u>1,467</u>		<u>1,261</u>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日分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向專業及機構投資者發行了560,700,000股及84,104,000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1元的普通股，每股作價港幣24.1元，用以集資收購福建移動BVI、河南移動BVI及海南移動BVI。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發行了1,273,195,021股予中國移動香港BVI，每股面值為港幣0.1元的普通股作價港幣24.1元並記為全數繳足的股份，用以作為收購福建移動BVI、河南移動BVI及海南移動BVI的權益的部份價款。

28. 認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根據這項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以自行酌定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認購公司認股權。認購總額最高可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認股權計劃，認購者支付的每次認股權對價為港幣1元。認購者行使認股權時應支付的每股價格，將會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確定，但這些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兩種價格中的較高者：

- (i) 每股股份名義價值；及
- (ii) 在認股權賦予日前五個交易日內，該股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平均收盤價的80%。

認股權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酌定，但認股權須在計劃採納日期起的十年內行使。

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九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認股權計劃，合共把20,200,000股的認股權分別賦予本公司若干董事。於一九九九年內，本公司合共發行7,5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予認股權行使者，每股作價為港幣11.1元。

於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u>賦予認股權日期</u>	<u>可行使認股權期間</u>	<u>行使價格</u>	<u>年末未行使認股權數目</u>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1998年3月9日	1998年3月9日至2006年3月8日	港幣11.1元	4,500,000
1999年11月26日	1999年11月26日至2007年10月7日	港幣33.91元	4,100,000
1999年11月26日	2002年11月26日至2007年10月7日	港幣33.91元	4,100,000
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1998年3月9日	1998年3月9日至2006年3月8日	港幣11.1元	12,000,000

29. 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商譽)	一般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1998年1月1日	50,643	1,132	72	111	1,330	53,288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	—	(15,622)	—	—	—	(15,622)
本年度淨利潤	—	—	—	—	6,900	6,900
撥入中國法定儲備(已扣除 少數股東權益份額)	—	—	—	2,092	(2,092)	—
1998年12月31日	50,643	(14,490)	72	2,203	6,138	44,566
1999年1月1日	50,643	(14,490)	72	2,203	6,138	44,566
發行新股予專業及 機構投資者(附註27)	16,484	—	—	—	—	16,484
發行對價股用以收購 附屬公司(附註27)	32,549	—	—	—	—	32,549
發行新股予專業及機構 投資者的支出(附註27)	(419)	—	—	—	—	(419)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	—	(42,440)	—	—	—	(42,440)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附註28)	88	—	—	—	—	88
本年度淨利潤	—	—	—	—	4,797	4,797
撥入中國法定儲備	—	—	—	3,524	(3,524)	—
1999年12月31日	99,345	(56,930)	72	5,727	7,411	55,625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是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8B條所管轄。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包括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移動、浙江移動、江蘇移動及福建移動均為外商獨資經營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會計制度的規定，這些附屬公司均須將10%的除稅後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儲備基金，直至該儲備基金的結餘相等於註冊資本的50%。除此

之外，亦須把某個百分比的除稅後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企業發展基金。於一九九九年年度內，上述的附屬公司已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所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及30%，分別撥入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內。

儲備基金可用以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和增加附屬公司的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則可用以增加附屬公司的資本、購買固定資產及增加流動資產。

河南移動和海南移動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和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九日註冊成為外商獨資經營企業，故此無需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上述之利潤分配。根據河南移動和海南移動的公司章程和郵電企業通用的法規，河南移動及海南移動需要把某個百分比的除稅後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法定公積金和法定公益金內。於一九九九年年度內，河南移動及海南移動已分別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編製的除稅後利潤的10%和9%，分別撥入法定公積金和法定公益金內。

法定公積金可用以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和轉換為附屬公司的股本，但轉換後的結餘不可少於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25%。法定公益金只可用於僱員之集體福利的資本項目上，例如興建宿舍及其他員工福利設施。除清盤以外，法定公益金是不可以作分配的。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法定公積金和法定公益金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400,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523,000,000元）、人民幣4,198,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1,569,000,000元）、人民幣83,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74,000,000元）和人民幣46,000,000元（一九九八年：人民幣37,000,000元）。

30. 關連交易及有關人士交易

(a) 本集團的業務是受到中國政府多方面的監管。得到中國國務院的授權，信息產業部直接或間接監管國內電信行業的發牌、競爭、互聯、技術及設備水平和其他各方面的事項。此外，信息產業部亦與其他中國政府部門一起監管收費政策、外商投資及無線電頻率的分配和使用收費。本集團的收費是特別受到不同各級政府部門的監管，包括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計委」）、信息產業部、省郵政電信局及相關省物價管理局（「相關省物價局」）。本集團是按照信息產業部和計委共同制訂的指導價格範圍決定入網費，而實際收費則由本集團與相關省物價局協商訂定。一般來說，本集團的標準通話費及國內漫遊收費是由信息產業部及計委制訂。國際漫遊收費則是由信息產業部根據中國郵電電信

總局（「電信總局」）或中國移動與其他蜂窩移動電話經營者所簽訂的協議而制訂。主要的關連交易及有關人士交易（即與信息產業部及信息產業部轄下企業所達成的交易）如下：

	附註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收入	(i)	1,242	752
網間互聯支出	(ii)	5,275	3,925
電路租費	(iii)	3,723	3,917
漫遊通話收入	(iv)	1,497	1,053
漫遊通話費用	(v)	1,178	827
無線電頻率費用	(vi)	12	12
經營租賃費用	(vii)	280	227
銷售佣金	(viii)	378	264
收賬服務款	(viii)	143	133
計費服務款	(viii)	2	1
設備維修費用	(ix)	—	—
同步時鐘端口租賃費用	(x)	2	—

附註：

- (i) 網間互聯收入是指就本集團附屬公司移動網絡與廣東、浙江、江蘇、福建、河南及海南各省（「各相關省」）之固定電話網絡之間的通話及與其他省的GSM網絡之間的通話，而分別已收或應收廣東郵政電信局、浙江郵政電信局、江蘇郵政電信局、福建郵政電信局、河南郵政電信局及海南郵政電信局（「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的款項。在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前，本集團並未有收取任何由本集團運營地固定電話網絡呼叫異省GSM網絡的網間互聯收入。根據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八日達成的網間互聯協議，從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起，本集團將收取自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從固定電話網絡撥打省際長途GSM的應收結算款記錄為網間互聯收入。
- (ii) 網間互聯支出是指就本集團移動網絡與各相關省之固定電話網絡及其他省的GSM網絡之間的通話而分別已付或應付中國移動集團或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的款項。在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前，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由本集團運營地固定電話網絡呼叫異省GSM網絡的網間互聯支出。根據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八日達成的網間互聯協議，從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從本集團運營地固定電話網絡撥出而終結於異省GSM網絡之間的通話而支付給中國移動集團的款項記錄為網間互聯支出。
- (iii) 電路租費是指就使用連接基地收發站、基站控制器、基站、固定電話網絡交換機、長途網絡連接器及主要交換中心而已付或應付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的租金支出。
- (iv) 蜂窩移動電話用戶使用漫遊服務是以入訪漫遊通話的相關漫遊費率計算，並加適當的長途電話費。漫遊通話收入是指透過信息產業部或中國移動集團，已收或應收各相關省的蜂窩移動電話公

司及國際蜂窩移動電話公司非本集團登記用戶的國內及國際漫遊通話費用。集團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所有與國內及國際入訪漫遊通話相關的漫遊費收入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結算。

- (v) 蜂窩移動電話用戶使用漫遊服務是以出訪漫遊通話的相關漫遊費率計算，並加適當的長途電話費。漫遊通話費用是指已收或應收本集團用戶國內及國際出訪漫遊通話費中，透過信息產業部或中國移動集團匯給各相關省的蜂窩移動電話公司及國際蜂窩移動電話公司，作為其應佔的漫遊服務收入的款項。從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所有國內及國際出訪漫遊通話相關的漫遊費用支出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結算。
- (vi) 無線電頻率費是指通過中國移動集團已付或應付信息產業部作為本集團內地附屬公司獲分配使用無線電頻率的使用費。
- (vii) 經營租賃費用是指就土地及建築物和其他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或應付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的租金。
- (viii) 廣東移動及浙江移動自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日起、江蘇移動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福建移動及海南移動自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起及河南移動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起，與有關授權代理人就經銷服務及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就收賬服務及計費服務簽訂了若干服務協議。

銷售佣金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作為其分別在各相關省提供推銷蜂窩移動電話服務的款項。

收賬服務款是指已付或應付各相關省郵政電信局作為其提供本集團內地運營子公司收賬服務的款項。

計費服務款是指已付或應付福建郵政電信局及河南郵政電信局，作為其提供福建移動及河南移動之計費服務的款項。

- (ix) 設備維修費用是指已付或應付福建郵政電信局就其為福建移動提供基站及物業維修服務的費用。本年度並沒有此項費用產生。
- (x) 同步時鐘端口租賃費用是指就本集團各附屬公司已付或應付其相關省郵政電信局的同步時鐘端口的租賃費用。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一日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本公司從中國移動香港BVI收購了福建移動BVI、河南移動BVI及海南移動BVI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總價款為港幣49,715,000,000元（折合人民幣52,953,000,000元）。其中港幣19,031,000,000元（折合人民幣20,268,000,000元）以現金支付，餘下的港幣30,684,000,000元（折合人民幣32,685,000,000元）則以新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支付。福建移動BVI、河南移動BVI及海南移動BVI的唯一資產是其分別在福建移動、河南移動及海南移動所佔的全部權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一九九八年六月三日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本公司從中國移動香港BVI收購了江蘇移動BVI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總現金價款為港幣22,475,000,000元（折合人民幣24,120,000,000元）。江蘇移動BVI的唯一資產是其在江蘇移動所佔的全部權益。

31. 承擔**(a) 資本承擔**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作出而又未在賬項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1999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9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161	7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2,676	919
	<u>2,837</u>	<u>996</u>
通信設備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7,328	3,089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3,312	14,599
	<u>20,640</u>	<u>17,688</u>
總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7,489	3,166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5,988	15,518
	<u>23,477</u>	<u>18,684</u>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就經營租賃需於來年作出付款的承擔如下：

於1999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到期日：				
1年內.....	134	976	1	1,111
1至5年內.....	60	901	301	1,262
5年後.....	221	2,010	40	2,271
	<u>415</u>	<u>3,887</u>	<u>342</u>	<u>4,644</u>

於1998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到期日：				
1年內.....	4	—	—	4
1至5年內.....	31	1,048	—	1,079
5年後.....	193	3,088	39	3,320
	<u>228</u>	<u>4,136</u>	<u>39</u>	<u>4,403</u>

32. 比較數字

由於採用了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編列」的規定，故財務報表中各項目的編列及分類亦有所更改。有鑒於此，追加項目已按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的規定記入綜合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內，其中包括融資成本及費用分析。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財務報表的編列。

33.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是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2. 下列為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本集團為股票及可轉換票據發售而編製的初步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於本集團的中期報告中披露的截至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業績

		附註(A) 截至 2000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截至 1999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營業額)	2		
通話費		20,143	11,012
月租費		4,250	2,081
入網費		1,532	2,417
其他營運收入	3	2,972	1,430
		28,897	16,940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2,714	2,014
網間互聯支出		3,604	2,775
折舊		4,165	3,297
職工費用		1,476	852
其他營運支出		4,616	1,991
		16,575	10,929
營運利潤		12,322	6,011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4	—	(500)
其他收入		330	270
營業外 (支出) / 收入		(12)	11
利息收入		437	289
融資成本		(335)	(107)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12,742	5,974
所得稅	5	(4,018)	(1,970)
除稅後正常業務利潤		8,724	4,004
每股盈利			
基本	6(a)	人民幣64分	人民幣34分
攤薄	6(b)	人民幣64分	人民幣34分

(A)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所發出的中期報告中披露的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業績，及本集團為股票及可轉換票據發售而編製的初步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業績，並無差異。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0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廣東、浙江、江蘇、福建、河南及海南子公司截至200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業績。

本集團截至199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廣東、浙江及江蘇子公司截至199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業績。

(2) 營運收入

營運收入主要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後的使用本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的通話費、月租費及入網費。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大約是按有關收入的約3.3%計徵。

(3) 其他營運收入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包括選號費、增值服務費、網間互聯結算收入及入訪漫遊費。入訪漫遊費是指由非本集團登記用戶於漫遊時使用本集團蜂窩移動通信網絡而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集團」）收取的費用。

(4)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附註(A) 截至 2000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截至 1999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a)	—	471
模擬網設備的註銷(b)	—	29
	—	500

模擬網是指全址通信系統，即一種在800和900兆赫頻段內的模擬移動電話傳輸的歐洲標準。

(a) 本集團已審閱模擬網及有關設備於1999年6月30日的賬面金額，並已根據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於199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對模擬網設備進行減值共人民幣471,000,000元。

(b) 這代表對退出營運的模擬網及有關設備的註銷金額。

(5) 所得稅

	附註(A) 截至 2000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截至 1999年6月30日止 6個月 綜合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間香港利得稅準備	—	—
以往期間香港利得稅準備多提	—	(1)
	—	(1)
以往期間中國所得稅準備多提	(23)	(13)
本期間按估計應評稅利潤提撥的 中國所得稅準備	3,673	2,145
	3,650	2,132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368	(161)
	4,018	1,970

- (i) 本期間沒有香港應評稅利潤，因此並未有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 (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本集團於國內的附屬公司在截至200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除海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海南移動」）和廣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的部份分公司繳付15%的法定所得稅外，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按33%的法定所得稅率繳稅。根據財政部的通知，福建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自2000年1月1日起及河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自2000年1月27日起，以往無須計繳所得稅的入網費及若干附加費須按33%的稅率計繳所得稅，而海南移動的有關收入則自2000年1月19日起按15%計繳所得稅。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人民幣8,724,000,000元（1999年：人民幣4,004,000,000元）的股東應佔利潤及本期間內已發行13,706,310,428股（1999年：11,782,884,685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人民幣8,724,000,000元（1999年：人民幣4,004,000,000元）的股東應佔利潤及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716,377,376股（1999年：11,785,447,499股）計算。所有攤薄普通股是從認股權計劃中賦予的認股權產生出來。若這些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將減少每股股東應佔利潤。

(c) 對賬

	2000年6月30日 股份數目	1999年6月30日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06,310,428	11,782,884,685
認定發行無代價普通股	10,066,948	2,562,814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16,377,376	11,785,447,499

摘錄自本集團為股票及可轉換票據發售而編製的初步招股說明書中披露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4,399
在建工程	7,919
聯營公司權益	46
遞延稅項資產	1,938
遞延支出	46
流動資產	
存貨	30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34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506
應收賬款	5,526
其他應收款	1,03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43
銀行存款	14,4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67
	42,276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2,615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期部份	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63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2,405
應付賬款	5,142
應付票據	1,2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417
稅金	3,889
	22,211
流動資產淨額	20,065

	200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	74,41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982)
融資租賃承擔，不包括本期部份	(68)
遞延收入	(1,583)
定息票據	(4,957)
淨資產	65,823
股東權益	65,823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 2000年6月30日 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a)	19,566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		
已收利息		500
已付利息		(383)
投資回報及融資成本現金流入淨額		117
稅金		
已付中國所得稅		(2,630)
已付稅金		(2,630)
投資活動		
資本開支		(8,498)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02
銀行存款增加		(6,22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4,624)
融資前現金流入淨額		2,429
融資活動		
扣除開支後的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b)	1,76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b)	(3,739)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b)	(39)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0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41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4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5,674
現金及銀行結存		14,093
		19,767

(a) 以下為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利潤與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之間的調節：

	截至 2000年6月30日 止6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12,742
固定資產折舊	4,165
呆賬準備	647
遞延支出攤銷	5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4
利息收入	(437)
利息及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335
未實現淨匯兌虧損	18
應收賬款增加	(1,216)
其他應收款增加	(150)
存貨增加	(10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14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792
應付賬款減少	(11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20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	1,39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1,618
遞延收入淨增加	91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9,566

(b) 期間內融資變動分析：

	銀行及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定息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百萬元
2000年1月1日結餘	6,576	4,952	175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1,760	—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3,739)	—	—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
發行定息票據的折讓金額攤銷	—	1	—
償還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	(39)
2000年6月30日結餘	4,597	4,957	136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為添置在建工程，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在設備供應商及銀行方面產生人民幣3,658,000,000元及人民幣888,000,000元應付款項。

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應收／應付電信局及中國電信集團的結餘已從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重新分類至應收／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3. 負債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即就本負債報告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集團共有未償還貸款約人民幣9,994百萬元。上述貸款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0百萬元、無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853百萬元、其他無抵押貸款約人民幣641百萬元、應付票據約人民幣1,332百萬元、融資租賃承擔約人民幣101百萬元及無抵押定息票據約人民幣4,967百萬元。

約人民幣720百萬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及約人民幣32百萬元的其他無抵押貸款是由第三者提供擔保。

除上文所述的負債及集團內部債務外，集團內各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沒有任何按揭、抵押或債券、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負債、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1.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介紹

隨附的合併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計備考損益表已計及下列交易，並假設下列交易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發生。對有關交易的說明如下：

- (i) 以現金及股票作價港幣256,021百萬元（約合人民幣271,856百萬元）收購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
- (ii) 配發已全數繳足的本公司股票予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以支付部份的收購代價；
- (iii) 從國際發售股票所籌集的資金約人民幣54,426百萬元；
- (iv) 從發售可轉換票據所籌集的資金約人民幣4,967百萬元；及
- (v) 籌借合共人民幣12,5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

假設有關可轉換票據發行及借貸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發生，上述交易將因發行可轉換票據及銀行貸款而涉及利息支出，有關利息支出將分別以年利率3.8125%（取2.875%至4.750%區間的中間值，所列的區間只作表列用途，並接近期市況釐定）及5.346%（人民幣7,500百萬元銀行貸款）和5.022%（人民幣5,000百萬元銀行貸款）計算。

隨附的合併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備考資產負債表是假設上述收購及融資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進行。

合併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目標集團的歷史合併財務報表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而編製，並已計入附註中所述之備考調整。

即使上文所述的各項事件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或其他日期起發生，合併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並不代表合併集團的實際營運業績，同時上述資料也不是預測合併集團未來任何時候的淨利潤。而於本通函附錄四(B)部中所述影響目標集團的事項並未反映在備考調整內。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通話費	10,218	20,143			30,361
月租費	2,780	4,250			7,030
入網費	548	1,532			2,080
其他營運收入	2,160	2,972			5,132
	<u>15,706</u>	<u>28,897</u>			<u>44,603</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1,532	2,714			4,246
網間互聯支出	2,749	3,604			6,353
折舊	2,652	4,165			6,817
職工費用	326	1,476			1,802
其他營運支出	2,697	4,616			7,313
	<u>9,956</u>	<u>16,575</u>			<u>26,531</u>
營運利潤	5,750	12,322			18,072
其他收入	50	330			380
營業外收入／（支出）	52	(12)			40
利息收入	—	437	(125)	(a)	312
融資成本	(396)	(335)	(421)	(b)	(1,152)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u>5,456</u>	<u>12,742</u>			<u>17,652</u>
所得稅	(1,002)	(4,018)			(5,020)
淨利潤	<u>4,454</u>	<u>8,724</u>			<u>12,632</u>
每股／備考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u>人民幣0.64元</u>			<u>人民幣0.70元</u>
用作計算每股／備考股基本					
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百萬股）		<u>13,706</u>			<u>17,953</u>
用作計算每股／備考股					
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百萬股）		<u>13,716</u>			<u>17,963</u>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損益表
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					
通話費	16,285	25,812			42,097
月租費	4,564	4,981			9,545
入網費	2,113	4,319			6,432
其他營運收入	3,422	3,511			6,933
	<u>26,384</u>	<u>38,623</u>			<u>65,007</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3,309	3,723			7,032
網間互聯支出	4,867	6,453			11,320
折舊	4,793	7,411			12,204
職工費用	546	2,256			2,802
其他營運支出	4,349	5,140			9,489
	<u>17,864</u>	<u>24,983</u>			<u>42,847</u>
營運利潤	8,520	13,640			22,160
模擬網設備的減值及註銷	(4,508)	(8,242)			(12,750)
其他收入	9	552			561
營業外收入／（支出）	123	70			193
利息收入	—	767	(207)	(a)	560
融資成本	(638)	(343)	(841)	(b)	(1,822)
除稅前正常業務利潤	<u>3,506</u>	<u>6,444</u>			<u>8,902</u>
所得稅	(824)	(1,647)			(2,471)
淨利潤	<u>2,682</u>	<u>4,797</u>			<u>6,431</u>
每股／備考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u>人民幣0.40元</u>			<u>人民幣0.39元</u>
用作計算每股／備考股基本 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百萬股）		<u>12,069</u>			<u>16,316</u>
用作計算每股／備考股 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百萬股）		<u>12,072</u>			<u>16,319</u>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37,252	44,399			81,651
在建工程	4,856	7,919			12,775
聯營公司權益	—	46			46
投資證券	35	—			35
遞延稅項資產	451	1,938			2,389
遞延支出	—	46			46
流動資產					
存貨	143	307			45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34			234
應收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783	506			1,289
應收賬款	2,823	5,526			8,349
其他應收款	354	1,038			1,39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19	443			962
銀行存款	75	14,455			14,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67	19,767	(4,139)	(c)	22,095
	11,164	42,276			49,301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3,727	2,615	5,000	(d)	11,342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期部份	1,613	68			1,68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4	463			527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款項	2,700	2,405			5,105
應付賬款	2,788	5,142			7,930
應付票據	—	1,212			1,2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08	6,417			8,925
稅金	—	3,889			3,889
	13,400	22,211			40,611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236)	20,065			8,6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結轉	40,358	74,413			105,632

附錄六

合併集團的財務資料

	目標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往績 人民幣百萬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調整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總額	40,358	74,413			105,63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8,850)	(1,982)	(7,500)	(d)	(18,332)
融資租賃承擔， 不包括本期部份.....	(1,937)	(68)			(2,005)
遞延收入.....	(254)	(1,583)			(1,837)
定息票據.....	—	(4,957)			(4,957)
可轉換票據.....	—	—	(4,967)	(d)	(4,967)
淨資產	<u>29,317</u>	<u>65,823</u>			<u>73,534</u>
			250,250	(e)	
			(29,317)	(f)	
所有者權益	<u>29,317</u>	<u>65,823</u>	(242,539)	(g)	<u>73,534</u>

合併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附註

- (a) 調整因從本公司內部資源支付收購代價的現金部份而減少的利息收入，並假設上述交易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發生。此等利息收入無需繳納所得稅。
- (b) 假設發行可轉換票據及籌借人民幣銀行貸款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發生而須分別以年利率3.8125%（取2.875%至4.750%區間的中間值，所列的區間只作表列用途，並按近期市況釐定）及5.346%（人民幣7,500百萬元銀行貸款）和5.022%（人民幣5,000百萬元銀行貸款）記錄相關的利息支出。有關可轉換票據及籌借人民幣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不能作為計算所得稅的抵扣項目。
- (c) 記錄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從本公司內部資源所支付收購目標集團的收購代價現金部份。
- (d) 記錄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為收購目標集團而發行的可轉換票據及籌借的人民幣銀行貸款而所產生之負債。
- (e) 記錄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因國際發售股票及配發股票予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以支付購買目標集團的部份收購代價而增加的額外股本。
- (f) 沖銷目標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權益。
- (g) 假設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經已完成收購目標集團的項目而須記錄的商譽。有關商譽已於儲備沖銷。商譽是指收購代價港幣256,021百萬元與目標集團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的估計公平價值的差異。

2. 營運資金

董事會認為，考慮到載於本通函內的「董事長致函」中「收購的融資」一節內所述的股票發售、可轉換票據發售和籌借銀行貸款所籌集的資金，如無發生無法預見的重大事件，合併集團在收購完成後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現有的需求。

3. 負債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即就本負債報告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併集團共有未償還貸款約人民幣25,661百萬元。上述貸款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0百萬元、無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5,091百萬元、其他無抵押貸款約人民幣814百萬元、應付票據約人民幣1,358百萬元、融資租賃承擔約人民幣3,331百萬元及無抵押定息票據約人民幣4,967百萬元。

約人民幣5,803百萬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84百萬元的其他無抵押貸款及約人民幣386百萬元的融資租賃承擔是由第三者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合併集團就給予第三者約人民幣13百萬元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除上文所述的負債及集團內部債務外，合併集團內各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辦公時間結束時沒有任何按揭、抵押或債券、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負債、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對目標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但未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合併利潤預測載於「董事長致函」內「預期財務資料」一節。

(A) 基準及假設

本公司及目標公司管理層已編製目標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但未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合併利潤預測。據本公司及目標公司之管理層目前所知，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已產生或將產生之非經常性項目。編製此項預測的基準，乃與目標公司現時採納並在附錄三中所概述的會計政策一致，並採用下列的主要假設：

- (1) 中國及香港現行的政治、法律、監管、財政或經濟狀況將無重大變動；
- (2) 管轄中國電信行業之法律與法規將不會有對目標公司的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之變動；
- (3) 本通函刊發日之現行通貨膨脹率、利率及人民幣匯率將無重大變動；
- (4) 除在本通函中另作披露外，適用於目標公司之稅基或稅率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5) 目標公司的網絡基礎設施及設備將不會有任何嚴重故障；及
- (6) 目標公司的競爭優勢將不會被削弱。

(B) 信函

以下為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之財務顧問就利潤預測專為本通函編製的函件。



香港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敬啟者：

吾等已審閱貴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刊發的股東通函所載對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移動」）、上海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移動」）、天津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河北移動」）、遼寧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遼寧移動」）、山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廣西移動」）（統稱「目標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但未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合併利潤預測（「預測」）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貴公司和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管理層對該預測須負全責。該預測是根據目標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審計合併業績和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六個月的預測而編製。

吾等認為，就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而言，該預測已根據上文所述通函中附錄七(A)部所載由貴公司和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及廣西移動管理層分別所訂的基準及作出的假設而妥善編製，其編製基準在各主要方面均與目標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相符。該等會計政策載於吾等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刊發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上述通函的附錄三內。

此致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43樓4302室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中心
68樓

敬啟者：

此函呈述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刊發的股東通函中所載有關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移動」）、上海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移動」）、天津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河北移動」）、遼寧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遼寧移動」）、山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廣西移動」）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除稅後但未扣除非經常項目前的合併利潤預測。

我們已同閣下討論過利潤預測的基準和假設。我們亦曾考慮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就該預測依據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致閣下及我們的函件。

基於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管理層分別所作出的假設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查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我們認為該利潤預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而編製，而北京移動、上海移動、天津移動、河北移動、遼寧移動、山東移動和廣西移動管理層須承擔全部責任。

此致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畢明建
董事總經理
謹啟

代表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楊磊
執行董事
謹啟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